

公司代码：600917

公司简称：重庆燃气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李华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灿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宗浩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经营业绩，结合2017年资本性支出及流动资金需求情况，拟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拟定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6年末总股本1,556,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送现金1.30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20,228万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未来计划、战略的实现，以及对未来的分析或测算，系需要依托客观条件不发生重大变化，该等计划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2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3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3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39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42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4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46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重庆燃气	指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能源、重庆能投	指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华润燃气投资	指	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本公司发起人股东
渝康公司	指	重庆渝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重庆能投财务公司	指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中法能源	指	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西南油气田分公司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西南油气田分公司，系本公司的主要气源供应商
中石化	指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LPG	指	液化石油气（英文 Liquefied Petroleum Gas 的缩写），是在提炼原油时生产出来的、或从油气挥发出的气体，在适当的压力下以液态储存在储罐容器中，常被用作炊事燃料，在国外也被用作轻型车辆燃料
LNG	指	液化天然气（英文 Liquefied Natural Gas 的缩写），是在深度冷冻条件下呈液态的天然气，体积为气态的 1/600，便于运输
CNG	指	压缩天然气（英文 Compressed Natural Gas 的缩写），指压缩到压力大于或等于 10 MPa 且不大于 25 MPa 的气态天然气，可作为车辆燃料利用
页岩气	指	指赋存于富有机质泥页岩及其夹层中，以吸附或游离状态为主要存在方式的非常规天然气，成分以甲烷为主。与常规天然气相比，页岩气具有开采寿命长和生产周期长等优点
管网、输配管网	指	由输送和分配燃气到各类客户的不同压力级别的管道及其附属构筑物组成的系统
门站	指	接收来自长输管线的燃气，进行调压、计量和加臭并向城镇配气的设施
门站价格	指	管道天然气的供应商与下游购买方在天然气所有权交接点的价格，由天然气出厂价格和管道运输价格组成，系城市管道燃气运营商的购气价格
储配站	指	城镇燃气输配系统中储存和分配燃气的设施
配气站	指	城镇燃气输配系统中调节并稳定管网压力，并对燃气进行计量的设施
输差率	指	也称“燃气供销差率”，即燃气供应量和销售量之间的差量与供应量的比率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重庆燃气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ongqing Gas Group Corporation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QGAS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李华清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金艳	张松涛
联系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鸿恩路7号	重庆市江北区鸿恩路7号
电话	023-67952837	023-67952837
传真	023-67952837	023-67952837
电子信箱	dbcqgas@163.com	dbcqgas@163.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小苑一村30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20
公司办公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鸿恩路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00020
公司网址	http://www.cqgas.cn
电子信箱	dbcqgas@163.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重庆燃气	600917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侯黎明、鲁磊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358号大成国际大厦20楼2004室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任俊杰、罗霄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4年9月30日-2016年12月31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5,488,826,141.12	5,926,225,839.47	-7.38%	5,722,640,54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371,226,235.53	374,901,414.67	-0.98%	359,581,392.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的净利润	329,703,539.53	350,413,598.37	-5.91%	285,477,684.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 流量净额	779,433,830.88	772,492,734.98	0.90%	851,898,032.52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 净资产	3,625,012,200.60	3,478,256,887.06	4.22%	3,293,838,891.07
总资产	8,085,691,494.89	7,911,360,552.90	2.20%	7,220,218,481.84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4	0.00%	0.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4	0.00%	0.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 股收益(元/股)	0.21	0.23	-8.70%	0.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5	11.13	减少0.68个百分点	12.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 均净资产收益率(%)	9.33	10.40	减少1.07个百分点	9.9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33,129,167.94	1,308,534,291.14	1,217,291,380.41	1,529,871,30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916,530.95	110,175,479.79	78,182,198.43	87,952,026.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8,318,994.13	104,965,658.31	69,098,505.23	65,652,505.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9,739,275.38	383,333,908.30	279,470,465.75	-63,109,818.55

注：第四季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是（1）将受限资金作为其他经营活动支出，未列示在现金或现金等价物中；（2）受经济环境影响，4 季度预收安装款下降。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00,948.82		-485,345.76	17,816,089.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08,469.40	详见财务报表注七、44	12,712,104.04	9,236,169.83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3,772,343.08	详见财务报表注七、4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000.00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710,788.59	详见财务报表注七、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94,631.13		17,130,363.00	10,311,464.0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885,274.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67,876.78		-542,094.38	-178,551.21
所得税影响额	-6,196,608.24		-4,327,210.60	-12,986,738.00
合计	41,522,696.00		24,487,816.30	74,103,708.15

附注：详见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6,338,837.88	57,969,248.94	-8,369,588.94	
合计	66,338,837.88	57,969,248.94	-8,369,588.94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 业务范围：管道燃气供应与服务，提供燃气供应、城市管网建设、客户综合服务；CNG/LNG 加气站运营及分布式能源供应，提供车船用 LNG 加气站、三联供等能源供应及客户服务。其中，管道燃气供应及服务是公司的核心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2. 经营模式：目前公司的主要业务为管道燃气供应与服务、分布式能源供应、CNG/LNG 加气站运营。

管道燃气供应与服务：本公司从上游天然气生产及销售单位（主要为中石油西南油气田分公司、中石化天然气分公司）购买气源后，通过自身城镇燃气管网体系，销售给居民、商业、工业等终端用户并提供相关输配服务；同时，本公司为新用户提供燃气安装等服务。

分布式能源供应：以天然气为主要燃料，由业主独资、本公司独资或增量投资方式运营区域冷热电三联供的分布式能源项目，为客户提供安装、供热、供冷等服务。

CNG/LNG 加气站运营：本公司通过建设、运营车船用加气站，进行 CNG/LNG 销售及贸易。同时，公司稳步推进 LNG 全产业链产业发展。上游参股 LNG 液化加工厂，下游快速布局占有车船加气站市场。

3.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管道燃气供应与服务，利润增长主要为新客户安装、用气量的增长，以及购气成本和其他管理成本的控制。公司在分布式能源、LNG、天然气输配及发电等方面的投入为未来持续增长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二）行业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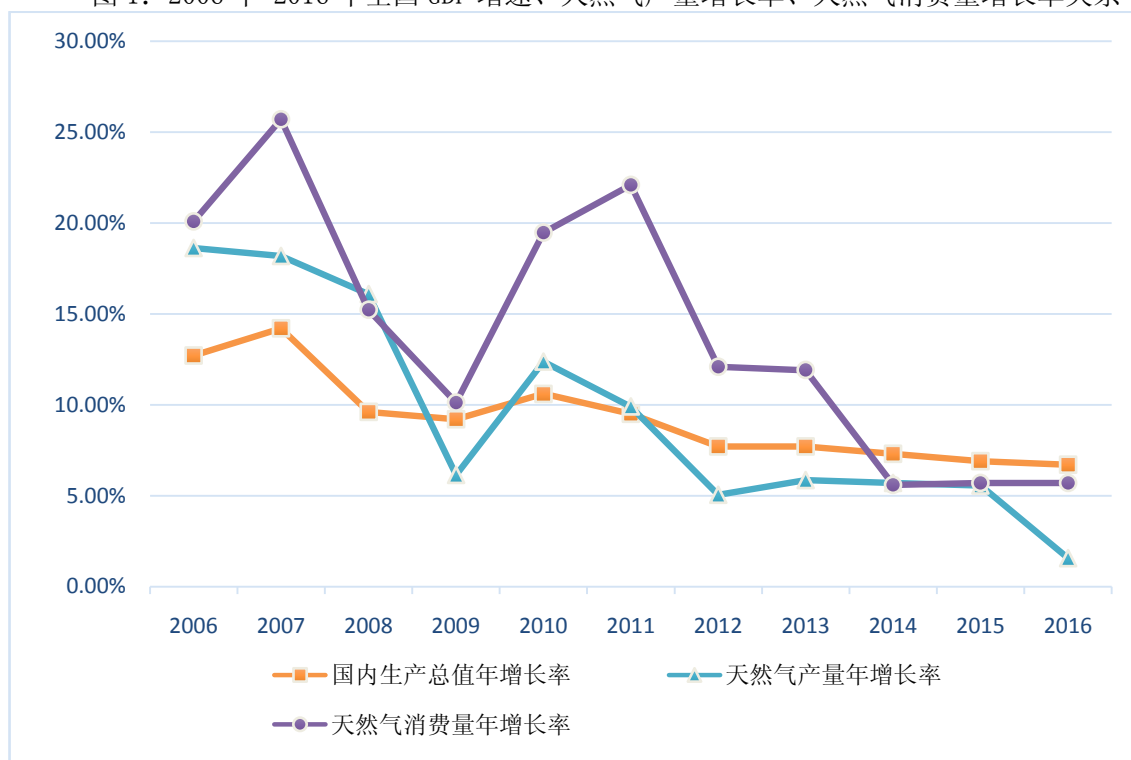
1. 行业发展状况：

城市燃气行业作为国民经济中重要的基础能源产业，与国民经济发展趋势息息相关，并呈现出与经济发展正相关的周期性特点，2016 年国内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6.5%，天然气消费量 2058 亿立方米，同比增长 6.6%。（2006 年-2016 年全国 GDP 增速、天然气产量增长率、天然气消费量增长率关系见图 1）。近十年来，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以及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带动城市燃气行业快速发展。2016 年，国内经济下行压力有所减弱但仍持续，在“稳中求进”总基调下，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动能转换步伐加快，“三去一降一补”、油气市场化改革提速，行业供求进入总体宽松时期，国内天然气消费增速有所趋缓，但天然气成为主力能源在世界范围已基本形成共识，我国亦明确了天然气在我国现代能源体系中的主体能源地位，天然气行业仍处在黄金发展阶段。

2016 年国家加速推进天然气管道管理体制和市场化改革，出台《天然气管道运输价格管理办法（试行）》和《天然气管道运输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试行）》、《加强地方天然气输配价格监管降低企业用气成本的通知》以及《关于推进化肥用气价格市场化改革的通知》等相关文件，油气体制改革在放宽市场准入、完善管网建设运营机制、落实基础设施公平接入、形成市场化价格机制和加强行业监管等方面多点发力，逐步构建公平竞争开放有序的现代油气市场体系。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本公司为重庆市国有控股骨干企业，是全市最大的城镇燃气经营企业，是集燃气供应、输、储、配、销售及管网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销售、管理、技术咨询，区域供热、供冷、热电联产的供应等业务为一体的城市燃气供应与综合服务商，供气区域覆盖重庆市 38 个行政区县中的 25 个区县，供气量占重庆市天然气消费总量的 27.62%，民用气占全市总量的 53.3%，为重庆市社会经济发展和居民生产生活用气提供着重要的供气保障。

图 1：2006 年-2016 年全国 GDP 增速、天然气产量增长率、天然气消费量增长率关系



数据来源：国家发改委、国家统计局、BP 世界能源统计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燃气行业丰富的运营管理经验

公司由专业运营城市燃气 40 余年的地方国企改制而来，积累了丰富的城市燃气运营和安全管理经验，拥有业务素质好、对公司忠诚度高的专业技术和管理人才队伍，在燃气基础设施建设、燃气安全供应、客户服务、市场扩张等各方面具备专业化运营优势，公司连续 11 年实现了“零重伤、零死亡”的安全管控目标。公司通过与中石油、中石化、华润燃气、法国 ENGIE、华能电力等国内外知名能源企业开展合资合作，利用燃气行业的新理念、新技术、新材料、新设备，持续提升公司在上游天然气主干管网建设、跨区域城市燃气扩张、LNG 液化加工厂、车船用 LNG 加气站及分布式能源、天然气发电等燃气应用领域的竞争力及营运水平。

2. 市场份额规模效应优势

经过 40 余年的专业经营，公司城镇燃气输配管网长度已占全市城镇燃气输配管网长度的 80% 以上。2016 年全年供气总量占重庆市天然气消费总量的 27.62%，向重庆市 25 个区县以及湖南省

保靖县供气，服务客户 440 万户，市场覆盖率 65.8%，是重庆市城镇供气量（不含直供）最大、覆盖区域最广的城市燃气供应与综合服务商。根据重庆市“十三五”规划，2020 年重庆市户籍人口城镇化率将由目前的 44.56% 提升至 50%，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快推进，公司在管网基础设施、服务客户方面较高的市场占有率为市场份额持续扩大奠定了基础。

3. 前瞻性战略布局新兴产业

公司正处于转型升级的关键期，致力于推动产业多极化发展，由单一管道燃气向多品种、多极化的产业组合转变，寻求新的利润增长点。一是抢抓气源单位“混改”良机，与中石油、中石化合作从事天然气主、支干管道建设、LNG 液化加工厂和页岩气外输管道建设，扩大管输领域利润增长点。二是积极“走出去”，湖南省保靖县城市燃气项目实现首批客户点火通气。三是积极拓展分布式能源项目，以重庆弹子石 CBD 三联供项目为示范，向医院、工业园区、综合商业体有序发展分布式能源项目，通过增资扩股华能燃机 10% 股权、收购华清能源 20% 股权，完成天然气发电及分布式能源全产业链首个战略布局。四是积极发展 LNG 产业，取得四川合江、重庆忠县 2 个 LNG 综合利用项目，多座车用、船用 LNG 加气站项目获得市级行政主管部门批复，与市高速集团、交运集团合作开发高速路网 LNG 加气站项目。五是开拓智慧燃气发展平台，成立重庆合众慧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引入 3 家国内燃气电子信息先进合资单位助推燃气智能化产业起航。

4. 天然气主体能源发展优势

天然气是清洁高效的优质燃料，是优化我国能源结构、改善大气环境的必由选择。我国《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明确大力发展天然气产业，将天然气培育成我国现代能源体系的主体能源之一，到 2020 年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由 2015 年 5.9% 力争提高到 10% 左右。下一步，我国将加快推进天然气在城镇燃气、工业燃料、燃气发电、交通燃料四大领域的大规模高效科学利用，随着天然气管理体制和市场化改革不断深化，天然气产业的快速发展将带动城镇燃气企业供气增量和经营业绩的不断提升。

5. 高效、规范的公司治理

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全面监管、依法监管、从严监管”的要求，遵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持续强化法人治理，不断完善“股东大会引领方向、董事会战略决策、专委会建言把关、监事会有效监督”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依法治企，全方位、多维度巩固规范运作成果。充分发挥党组织对企业发展的领导作用，将国企管理机制与上市公司运作机制有机融合，不断优化符合上市国企特点的公司治理体系，助推公司新发展。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是公司实施“1567”十三五规划发展战略的起步之年，面对宏观经济下行压力加大、天然气行业深化改革步伐加快的新常态和复杂多变的发展形势，公司紧紧围绕“拓市场、调结构、强安全、保供气、促规范、优服务、提效益”经营方针，主动作为、积极应对、精准施策、踏实奋进，顶住了工业用气增长放缓、管输气大幅下滑等多重困难，较好地完成了全年主要目标任务，呈现出创新驱动提速发力、经济运行稳中有进、质量效益稳中有升、企业活力与竞争力进一步凸显的良好态势，实现了“十三五”良好开局。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济运行稳中有进、质量效益稳中有升：全年公司实现供气总量 24.65 亿立方米，完成年计划 98.6%，剔除川维供量，同比增长 6.17%；新发展户数 31.09 万户，超出计划 6.09 万户，服务客户数突破 440 万户；输差率控制在年度目标 4.16% 以内；营业收入 54.89 亿元，超年度计划 7.62%；实现利润总额 4.36 亿元，超年度计划 3.9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5,488,826,141.12	5,926,225,839.47	-7.38%
营业成本	4,635,930,216.97	4,996,359,101.39	-7.21%
销售费用	193,797,397.07	212,443,896.03	-8.78%
管理费用	199,859,177.44	245,063,465.90	-18.45%
财务费用	-7,076,950.42	-27,941,337.14	74.67%
投资收益	26,258,102.25	5,760,263.00	35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433,830.88	772,492,734.98	0.9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453,355.14	-730,920,516.22	-9.1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19,514.13	-83,807,186.80	-234.36%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成本同比下降，主要原因是 2015 年 11 月国家发改委下调非居民气门站价格 0.7 元/立方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执行相关价格调整文件，下调非居民用气销售价格所致。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天然气销售	3,823,583,194.74	3,798,141,355.37	0.67%	-12.65%	-11.85%	-57.75%
天然气安装	1,490,373,080.16	717,385,532.48	51.87%	6.53%	20.54%	-9.74%
其他	135,120,929.09	106,053,057.18	21.51%	11.72%	22.72%	-24.64%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天然气销售		3,798,141,355.37	82.18%	4,308,504,437.02	86.34%	-11.85%	
天然气安装		717,385,532.48	15.52%	595,126,246.21	11.93%	20.54%	
其他		106,053,057.18	2.29%	86,421,871.56	1.73%	22.72%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8,07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4.73%；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1,18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31%。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84,358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74.8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3,45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91%。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财务费用大幅增长，主要是受日元贷款汇兑损益影响，2015 年汇兑损失为 915.83 万元，2016 年汇兑损失为 1,860.04 万元，同比增加 944.21 万元。

3. 研发投入**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变化，主要是公司控股子公司中法能源收到法方 ENGIE 集团增资投资款，并偿还贷款所致。

(二)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投资收益同比增加 2,053.74 万元，主要原因为联营企业中石化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本期实现利润大幅增长，公司按权益法确认投资收益 2,395.32 万元所致。

2.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净额增加 1,831.93 万元，主要原因为按权益法调整对重庆两江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初始投资成本增加营业外收入 1,377.23 万元所致。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91,447.76	23.68%	214,640.26	27.13%	-10.81%	
应收账款	25,586.43	3.16%	28,981.16	3.66%	-11.71%	1
预付款项	16,564.00	2.05%	28,626.06	3.62%	-42.14%	2
其他应收款	4,134.81	0.51%	4,145.48	0.52%	-0.26%	
存货	8,034.86	0.99%	10,829.73	1.37%	-25.81%	3
其他流动资产	5,770.57	0.86%	5,031.46	0.90%	-2.8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762.10	1.08%	9,599.06	1.21%	-8.72%	

长期股权投资	40,815.43	5.05%	20,908.69	2.64%	95.71%	4
投资性房地产	5,102.57	0.63%	5,147.44	0.65%	-0.87%	
固定资产	299,984.66	37.10%	268,656.35	33.96%	11.66%	5
在建工程	157,989.86	19.54%	152,631.35	19.29%	3.51%	
无形资产	28,004.05	3.46%	26,493.46	3.35%	5.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54.66	0.75%	4,302.59	0.54%	40.72%	6
短期借款	8,000.00	0.99%	20,000.00	2.53%	-60.00%	7
应付款项	30,822.03	3.81%	30,269.03	3.83%	1.83%	
预收账款	123,150.36	15.23%	126,303.70	15.97%	-2.50%	
应交税金	2,443.71	0.30%	2,476.38	0.31%	-1.32%	
应付职工薪酬	8,475.99	1.05%	8,294.87	1.05%	2.18%	
长期借款	18,714.32	2.31%	17,671.19	2.23%	5.90%	
递延收益	192,279.13	23.78%	186,170.29	23.53%	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9.84	0.11%	986.31	0.12%	-12.82%	8
所有者权益	399,796.99	49.45%	375,655.51	47.48%	6.4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808,569.15	100.00%	791,136.06	100.00%	2.21%	

其他说明

注 1: 本期应收账款减少 3,394.73 万元, 减少 11.71%, 其主要原因系 16 年管输收入较同期大幅下降, 应收款账欠款余额从年初的 4044 万元下降至 1220 万元。2016 年 12 月公司与中石化重庆涪陵页岩气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对涪陵页岩气管输合同签订内容进行了进一步商讨, 初步就管输气量、价格及中石化天然气分公司通过重庆燃气代输川维厂的代输气量、价格等事项达成一致意见, 其他部分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陈家桥公租房项目进行了结算, 形成 1300 余万元的应收账款。

注 2: 本期预付账款减少 12,062.06 万元, 主要是随着非民气门站价格的下调, 公司预付气款相应大幅下降。

注 3: 本期存货减少 2,794.87 万元, 较同期减少 25.81%, 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工程及原材料管理, 缩短工程周期, 安装工程用材料周转较快所致。

注 4: 本期长期股权投资的增加 30,472.24 万元,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联营企业华能重庆两江燃机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等、重庆市潼南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华清能源有限公司、重庆瑞宝永燃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等单位股权投资 1.77 亿元, 另外的增加系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变动。

注 5: 固定资产增加 31,328.31 万元, 主要系三湾一抢险指挥中心转固所致。

注 6: 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752.07 万元, 主要是系: ①本期新增资产减值准备 2436 余万元; ②重庆燃气本部对收到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期一次性缴纳了企业所得税, 期末对对应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1,163 余万元。

注 7: 本期短期借款减少 12,000.00 万元, 主要系本期中法能源公司、长南公司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注 8: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126.47 万元, 主要原因为公司本部、巴南公司、自备车公司所持股票公允价值下降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6 年 7 月 12 日, 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重庆俊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俊峰公司”)诉本公司损害赔偿的民事起诉状, 俊峰公司就本公司所属重庆市沙坪坝区童家桥配气站及其管网设施搬迁, 以及土地租金纠纷事项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涉案金额 6,600 余万元; 2016 年 8 月 3 日,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在交通银行重庆分行小苑支行开立的银行账户进行了冻结, 账户号为 500111013018010001754, 冻结金额为人民币 66,314,026.88 元。

3. 其他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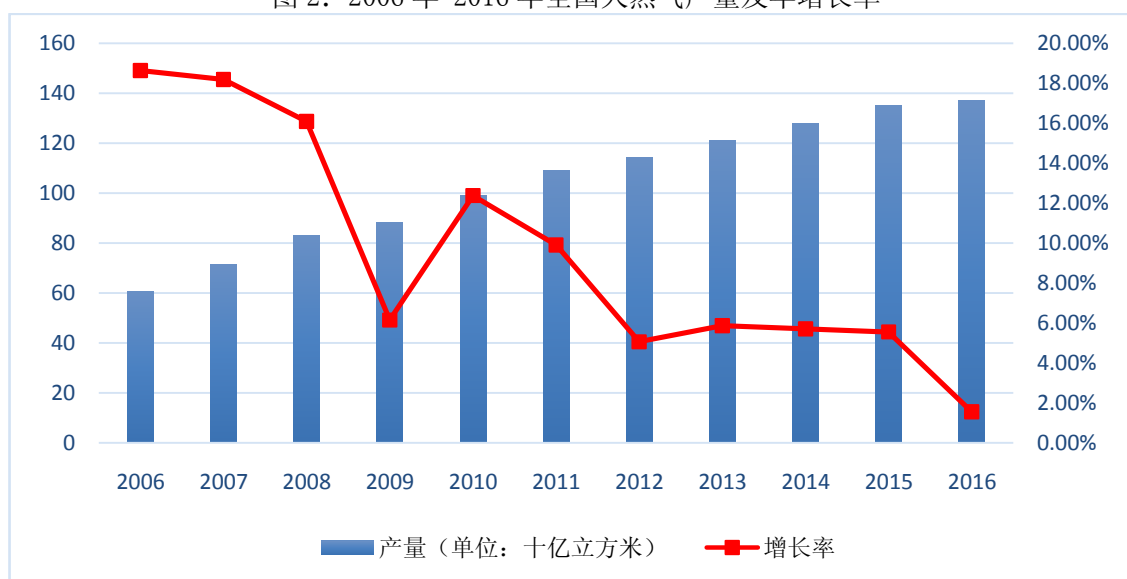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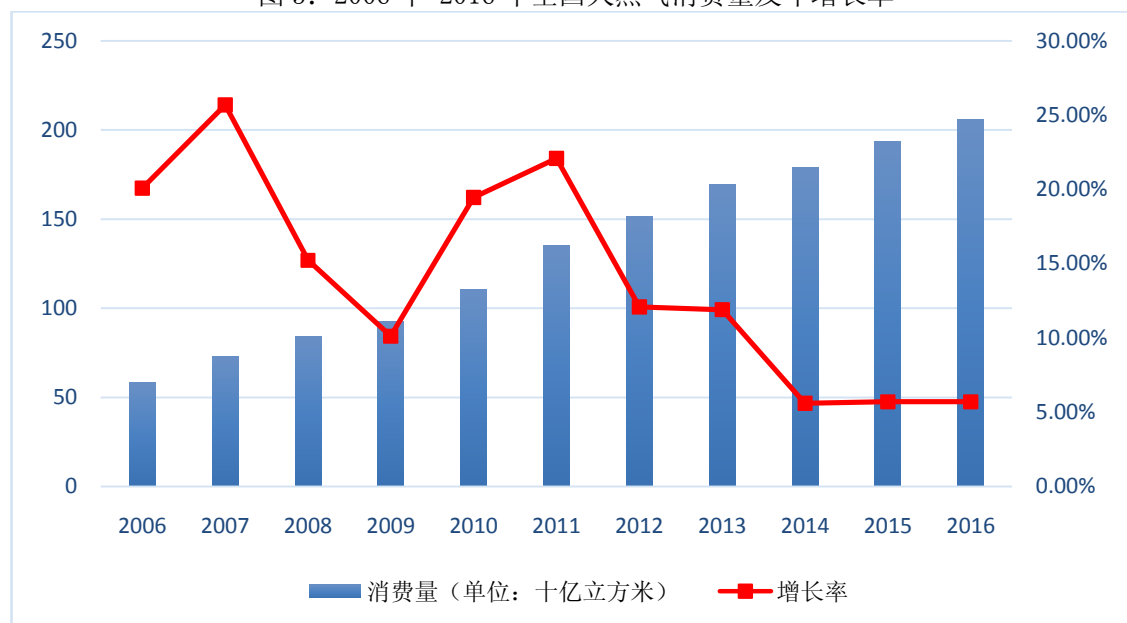
根据国家发改委统计数据，2016年天然气产量1371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5%；天然气进口量721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7.4%；天然气消费量2058亿立方米，同比增长6.6%，较2015年提高0.9个百分点，天然气资源形势转好，供需市场由气源短缺进入供大于求、局部或季节性寻找气源短缺的新保供时期。（2006年-2016年全国天然气产量、消费量及年增长率见图2和图3）。

图2：2006年-2016年全国天然气产量及年增长率



数据来源：国家发改委、国家统计局

图3：2006年-2016年全国天然气消费量及年增长率



数据来源：国家发改委、国家统计局

国家《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大力发展天然气产业，构建结构合理、供需协调、安全可靠的现代天然气产业体系，在大气治理、天然气发电、分布式能源、交通燃料、节约替代等多方面加强天然气利用规模，到 2020 年实现天然气综合保供能力由 2016 年 2058 亿立方米消费量提升至 3600 亿立方米以上，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由 2015 年 5.9% 力争提高到 10% 左右，城镇气化率由 43% 提高到 57%，逐步把天然气培育成我国现代能源体系的主体能源。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已实施完成股权投资项目 5 项，出资额共计 17,182.68 万元，拟实施股权投资项目 6,900 万元。依托上市公司开放的平台，公司与 ENGIE 集团等世界 500 强企业，中石油、中石化、华能国际等大型央企，以及全国性燃气公司、地方政府投资平台的合作项目不断推进，借助各级资源优势，由上市前专注燃气市场运营的传统生产型企业，迈向生产经营和资本运营双轮驱动的现代化企业的发展新阶段。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与 ENGIE 集团向中法能源公司实施非同比例增资，增资后公司占 60% 股权，公司一期出资额 8300 万元，从事区域分布式能源项目开发业务；
2. 增资入股华能重庆两江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 股权，投资额 8,025 万元，从事天然气发电业务；
3. 合资组建湖南保靖渝燃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下属兴燃公司一期出资额为 408 万元，占 51% 股权，从事保靖县城市燃气供应业务；
4. 收购重庆华清能源有限公司 20% 股权，公司出资额 177.68 万元，从事水土工业园区供冷供热业务；
5. 公司下属中法能源公司、永川公司参与组建重庆瑞宝永燃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公司一期出资额 272 万元，从事永川医院红河院区分布式能源项目。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重庆市都市区天然气外环管网及区域中心城市输气干线工程项目是重庆市“一小时经济圈”基础设施中的天然气核心工程，属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对本公司、重庆市均具有重要的经济及社会意义。该项目投资建设的输配管网系统将成为未来重庆市天然气保障供应的主体管网系统，在为本公司的管理用户供应天然气的同时，也可为项目覆盖区域内的其他城市燃气运营商提供管道天然气输配服务。该项目管线总长度为约 495 千米，2008 年项目立项时的预算投资为 21.23 亿元，现项目总投资预算为 23.75 亿元。

截至 2017 年 2 月末，该项目已累计投入约 15.82 亿元（含募集资金投入 4.69 亿元）。目前，该项目主体工程基本完成，部分天然气管道已经投入试运行，基本符合预期进度。该项目计划于 2017 年底前完成 7 座站场征地工作，2018 年底实现全面完工。

2. 报告期内，公司与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燃气资产转让协议》，收购天府矿业北碚水电气分公司和天府矿业三汇水电气分公司所属与燃气经营项目相关的供气管网、仪器仪表及附属设备设施等相关资产，合计金额 2,414.16 万元。目前，该资产收购已基本完成。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表注释六、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资产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重庆两江新区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0	31,459.76	19,532.02	20,529.34	2,151.66
重庆璧山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0	24,294.33	9,308.47	20,096.95	2,737.99
重庆大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0	6,332.12	3,570.07	6,390.98	1,100.34
重庆忠县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0	13,972.35	5,564.84	6,527.66	780.41
重庆江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0	17,840.27	8,878.91	19,309.86	1,237.48
重庆渝长燃气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0	30,084.96	13,400.41	21,553.87	3,075.73
重庆涪陵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90.00	41,589.22	17,603.08	32,306.40	2,106.40
重庆丰都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0	15,244.65	8,716.83	12,911.76	146.89
重庆开州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95.00	24,999.82	10,674.05	20,787.38	1,745.23
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95.00	34,580.70	13,766.61	24,442.64	3,382.99
重庆梁平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0	12,983.51	5,615.96	10,591.15	1,107.17
重庆合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0	37,863.36	13,595.99	22,189.10	4,097.20
重庆永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用事业	62.00	2,314.10	442.96	2,945.02	-265.94
重庆巴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0	23,241.51	9,947.12	18,013.88	1,931.14
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	公用事业	51.00	20,586.00	10,821.37	11,677.95	747.05
重庆渝燃压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51.00	5,557.45	5,480.97	2,557.68	109.76
重庆长南天然气输配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51.00	40,565.80	25,539.74	4,365.93	-2,083.61
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60.00	28,850.29	25,380.55	376.23	-1,764.92
重庆兴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0	1,851.07	498.15	3,573.69	-252.01
重庆城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0	2,121.68	1,700.69	1,065.18	-99.31
重庆燃气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施工	100.00	26,248.27	-2,441.18	15,879.15	-2,073.81
重庆燃气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设计	100.00	567.83	492.56	1,525.72	85.92
重庆市铁路自备车有限公司	租赁	100.00	5,805.76	5,320.85	564.55	-1,242.84
中石化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29.00	164,978.10	69,811.90	34,096.58	8,259.74
华能重庆两江燃机有限责任公司	公用事业	10.00	331,413.43	94,388.09	100,772.52	14,138.14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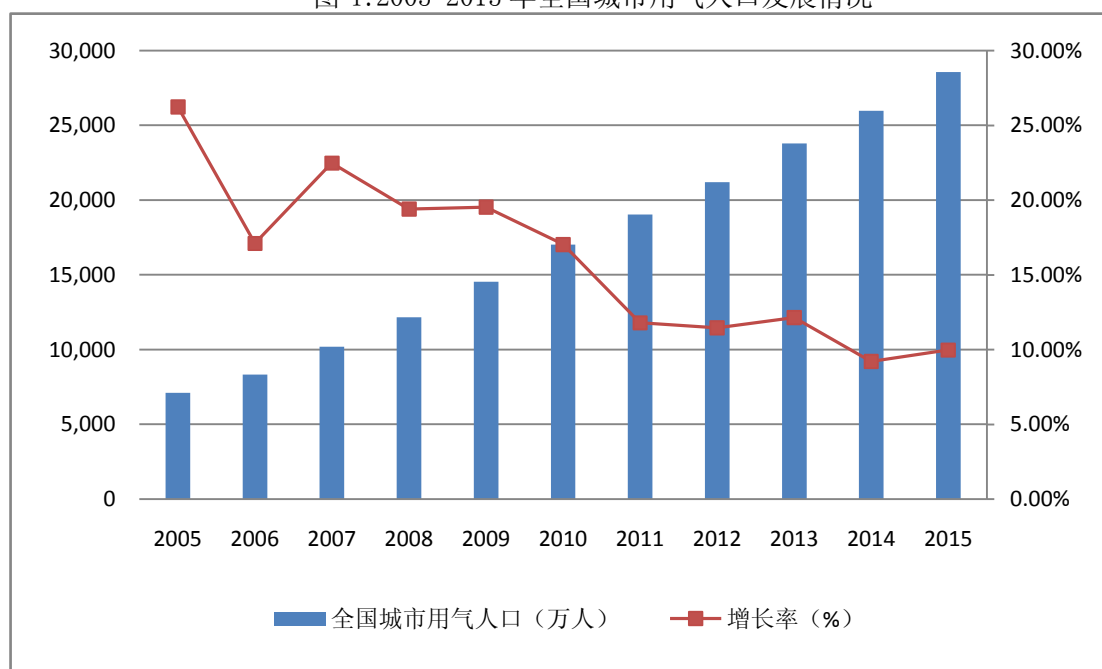
2016 年是“十三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在国民经济“速度转轨，结构转型，动能转换”新常态下，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逐步显效，宏观经济呈现底部企稳，全年 GDP 增速 6.7%，保持中高速发展，缓中趋稳、稳中有进，结构持续优化。天然气行业发展也进入到深化改革、结构优化转型的新时期。

全国市场：

1. 构建现代天然气产业体系，培育天然气主体能源地位

国家《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提出大力发展天然气产业，构建结构合理、供需协调、安全可靠的现代天然气产业体系。“十三五”期间，我国将加大资源勘探开发投入，构筑多元化进口天然气供应格局，打通天然气利用“最后一公里”，实现全国主干管网及区域管网互联互通，扩大天然气消费，保障民生用气需求，天然气综合保供能力由 2016 年 2058 亿立方米消费量提升至 2020 年 3600 亿立方米以上，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由 2015 年 5.9% 力争提高到 10% 左右，城镇化率由 43% 提高到 57%，逐步把天然气培育成我国现代能源体系的主体能源。

图 4:2005-2015 年全国城市用气人口发展情况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 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加快，天然气发展利用深化

天然气资源形势转好，供需市场由气源短缺进入到总体供大于求的宽平衡状态，天然气利用的市场开发成为当前天然气产业链共同的首要任务。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推进天然气利用的意见》将城镇燃气、工业燃料、燃气发电、交通燃料列为四大大规模应用领域，加大政策支持和保障力度。

一是实施城镇燃气气化工程。快速提高城镇居民气化水平，优先保障城镇居民、公服用气，鼓励发展城市集中采暖、燃气空调、分户式采暖，有序开展天然气下乡试点。

二是实施燃气发电工程。在大中城市大型商业区和新兴产业区加快发展天然气分布式能源，有序发展天然气调峰电站和热电联产，2020 年天然气发电占发电总装机比例超过 5%。

三是实施工业燃料升级工程。对燃油工业锅炉实施天然气替代，在工业聚集区、产业园区鼓励新建、改建天然气集中供热设施，鼓励玻璃行业、陶瓷行业实施天然气替代。

四是交通燃料升级工程。大力支持天然气汽车、LNG 动力船舶、CNG/LNG 两用车站扩建，2020 年新建 1.2 万座 CNG/LNG 加气站，船用加注站由目前 13 座发展到超过 200 座。

3. 油气体制改革全面推进，行业市场化改革提速

国家《天然气发展“十三五”规划》首次明确“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2016 年油气体制改革在放宽市场准入、完善管网建设运营机制、落实基础设施公平接入、形成市场化价格机制和加强行业监管等方面多点发力，逐步形成公平竞争开放有序的现代油气市场体系。

下一步我国将持续全面深化油气体制改革，加快天然气市场化改革进程，推动省内管道天然气管输与销售业务分离，完善城镇燃气特许经营权政策，放开大用户“直供直销”。同时，加快建立天然气市场化价格机制，放开非居民用气价格推进市场化交易，加强输配价格监管，降低过高的省内管道运输价格和配气价格，规范清理天然气输配企业向用气企业的各项收费，“试点先行”成方向，明确鼓励在重庆、江苏、上海和河北开展天然气体制改革试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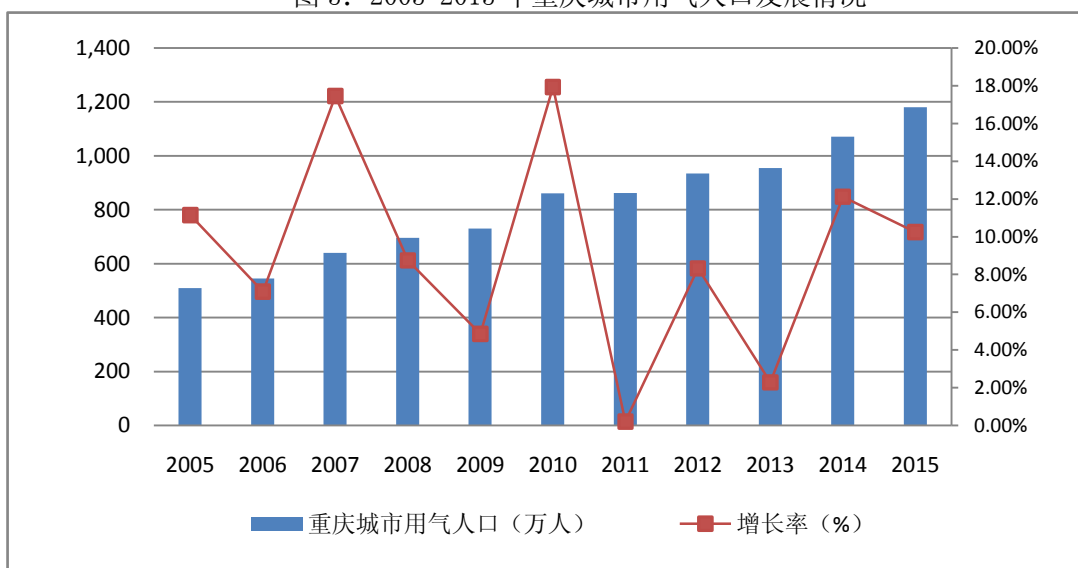
区域市场：

1. 经济高速增长，带动全市天然气产业蓬勃发展

重庆市地处“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和中新（重庆）战略性互联互通示范项目的交汇地带，2016 年全市 GDP 增速 10.7%，经济增长强劲。重庆市地处天然气大产区四川盆地，是中国唯一的集生产地、消费地、管网枢纽地、金融高地“四地合一”的地区，天然气占一次能源消费比重 11.55%，较全国高出 5.6 个百分点。

目前，全市城镇燃气管道超过 2.5 万公里，基本完成“县县通”天然气管网建设，实现全市所有区县（自治县）气源管输化和城区管网全覆盖，覆盖超过 1000 万城乡居民。（2005-2015 年重庆城市用气人口发展情况见图 5）下一步，将重点推进都市区天然气外环管网等联接工程，满足渝东北、渝东南等区域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

图 5：2005-2015 年重庆城市用气人口发展情况



数据来源：重庆统计年鉴 2016

2. 清洁高效用能，加快天然气发展利用

一是大力发展分布式能源网络。以重庆市 CBD 总部经济区集中供冷供热工程为示范，鼓励燃气企业通过合同能源管理的方式，在工业园区、大型商业综合体、医院、学校、新建居民小区等发展分布式能源试点项目。

二是大力推广车船用天然气应用。近年来重庆市加大天然气汽车发展力度，截止 2016 年上半年，全市共有 CNG 加气站 130 余座，LNG 车辆 400 余辆。下一步将积极争取将 LNG 船舶列入三峡大坝危化品通航目录，推进 LNG 工厂建设。

三是打造页岩气开发利用新格局。2016 年涪陵国家级页岩气示范区实现产量 50 亿立方米，预计 2017 年建成产能 100 亿方。下一步将以涪陵页岩气为引领，构建全市页岩气开发利用格局。

3. 能源体制改革有序推进，市场竞争体系不断健全

2016年12月，我国第二个国家级大宗能源商品交易中心——重庆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揭牌成立，与上海石油天然气交易中心实现优势互补，我国油气定价机制加快完善。重庆市以构建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现代能源市场体系为目标，放开竞争性领域和环节，推动能源投资主体多元化。

综上，从行业发展来看，站在全局、放眼中长期，天然气成为主力能源在世界范围已基本形成共识，现在仍正处在天然气行业大发展的黄金阶段。首先我国天然气仅占能源消费的6.2%，远远低于全球23.8%的平均水平。其次，服务业发展和城市化进程以及大气污染将带动天然气消费持续增长。三是天然气供应增长潜力巨大，国内天然气新探明地质储量持续增加，页岩气陆续开发量产，国外进口管道气、LNG大幅提升。回顾局部、把握当下，受经济增速的回落和结构优化的影响，天然气告别了粗放式的增长，城市燃气企业已经迎来后燃气时代。其特点：一是城镇化率提高趋缓，房地产开发增速下降，传统的商业模式受到影响；二是行业市场化改革和降低能源要素价格支持实体经济发展，不断挤压城市燃气企业利润空间。三是多种能源进入市场，太阳能、风能和生物能等替代能源竞争更加激烈。四是现代装备技术的更新逐渐替代传统装备技术，市场拓展、生产经营、基础管理、价值创造必须转型升级。总体来说，从当前城镇燃气行业看，市场化改革可能冲击一些深层次矛盾和潜在风险，但从全局和中长期看，天然气行业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机遇大于挑战。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是公司践行十三五“1567”战略的关键年，是“1+3+N”产业发展的攻坚年，是落实创新驱动和对标管理的深化年。公司将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固树立和践行“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牢牢把握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1567”发展战略为指引，把握新形势、赋予新使命、明确新任务、提出新要求，坚持“拓市场、调结构、强安全、保供气、促规范、优服务、提效益”的经营方针，以提高经济运行质量和效益为中心，深化创新驱动、对标管理，推进市场开发、产业优化、结构调整和基本建设，加强运行保障、安全生产和合资合作，夯实规范治理和风险控制，促进企业不断转型升级，努力将重庆燃气建成西部行业领军企业、全国一流的城市燃气供应与综合服务商。

2017年，重点做好以下核心任务：一是做好产业发展和结构调整；二是抓好运行保障和安全生产；三是加快设施完善和工程建设；四是深化创新驱动和对标管理；五是夯实基础管理和风险控制；六是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领导。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公司计划供气总量26亿立方米，新发展户数29万户，输差率控制在4.16%以内。实现营业收入53亿元，利润总额4.3亿元。各类投资计划总额99,131万元，其中：生产经营板块投入34,518万元；工程项目板块投入49,268万元；对外投资15,346万元。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政策风险

目前，重庆市管道天然气的供应和销售价格、以及燃气初装和安装业务均实行政府管制。根据2015年10月国家出台的《关于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若干意见》规定，2017年基本放开竞争性领域和环节价格。目前，新的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尚未形成，如相关定价机制和收费标准发生变化，将对公司的总体盈利水平造成较大影响。

2. 经营风险

一是城镇化率趋缓，房地产开发增速下降，传统的商业模式受到影响；二是市场疲弱，不足以推动 LNG 等新业务发展，新的商业模式尚未建立；三是下游市场主体更加复杂，市场竞争更加激烈；四是替代燃料、新能源竞争威胁。

3.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借款为日本政府贷款转贷。人民币兑换日元汇率的变动所产生的汇兑损益，对公司的财务费用、进而对公司的利润总额产生较大影响。人民币兑换日元的汇率贬值可能使本公司遭致汇兑损失，从而增加当期的财务费用；反之人民币升值则可能为本公司带来汇兑收益，从而减少当期的财务费用。2014 年至 2016 年，公司汇兑收益分别为 2,227.44 万元、-915.83 万元、-1,860.04 万元。2015 年以来人民币呈现贬值的走势，导致公司产生较大汇兑损失。汇率变动是货币金融市场的常态，由此将导致公司未来的汇兑损益变化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

总体来说，从当前城镇燃气行业看，市场化改革可能冲击一些深层次矛盾和潜在风险，但从全局和中长期看，天然气行业拥有广阔的发展空间，机遇大于挑战。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累，特别是近年“1567”发展思路和“1+3+N”发展战略的推进，公司已具备较好的稳增长、调结构的基础，目前重庆已被列为国家天然气体制改革首批试点省市，随着重庆市工业效益逐步回升，长江经济带的发展，公司将紧抓机遇，沉着应对挑战，促进公司转型升级，化解可能出现的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中国证监会发布《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后，经公司 2014 年 3 月 18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4 年 4 月 11 日召开的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修改了《公司章程》，明确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在此基础上，经公司 2015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5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5-2017 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制定了周期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详见 2015 年 4 月 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 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决策程序，每年均进行现金分红，实际分红比例均超过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要求。

2016 年 5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第二届第十六次董事会提出的《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以 155,6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 1.50 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 23,340 万元（含税）。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6 年 6 月 23 日实施完毕。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55,6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送现金 1.30 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 20,228 万元（含税）。公司 2016 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预案须提交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机制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规定；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未来分红规划注重给予投资者合理回报，有利于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3. 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调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调整现金分红政策的情况。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0	1.30	0	202,280,000.00	371,226,235.53	54.49%
2015 年	0	1.50	0	233,400,000.00	374,901,414.67	62.26%
2014 年	0	1.30	0	202,280,000.00	359,581,392.44	56.25%

注：2016 年度为分红预案。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重庆能源、华润燃气投资	股份锁定期承诺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公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部分。（注 1）	2014 年 9 月 30 日至 2017 年 9 月 29 日	是	是		
	其他	公司、重庆能源	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公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部分。	2014 年 9 月 30 日至 2017 年 9 月 29 日	是	是		
	其他	重庆能源、华润燃气投资	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公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部分。	2014 年 9 月 30 日至 2017 年 9 月 29 日	是	是		
	其他	重庆能源、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	长期	是	是		

		华润燃气投资	诺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29 日公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部分。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重庆能源	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公告的《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注 2）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7 月 9 日	是	是		

注：

1. 控股股东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公司总股本 15%的股权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公司实际控制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实际控制企业重庆渝康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拟转让公司部分股权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26）。2017 年 1 月 10 日，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1294 号），同意重庆能源将所持公司 23,340 万股股份协议转让给渝康公司持有。转让方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在公司 IPO 发行时做出过“关于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锁定期及减持价格的承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转让双方均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转让，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豁免遵守前款承诺。

2. 根据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31），截止 2016 年 7 月 9 日，控股股东重庆能源增持公司股份的承诺已经履行完毕，期间控股股东重庆能源通过证券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票 20,000 股。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38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重庆俊峰置业有限公司起诉公司财产损害赔偿案	公司公告 2016-024、2016-025 号
重庆渝风建设有限公司起诉公司及立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合同纠纷案	公司公告 2016-034 号
贺某起诉公司及立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建设合同纠纷案	公司公告 2016-036 号

1. 2016 年 7 月 12 日，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重庆俊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俊峰公司”）诉本公司损害赔偿的民事起诉状，俊峰公司就本公司所属重庆市沙坪坝区童家桥配气站及其管网设施搬迁，以及土地租金纠纷事项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涉案金额 6600 余万元；2016 年 8 月 3 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在交通银行重庆分行小苑支行开立的银行账户进行了冻结，账户号为 500111013018010001754，冻结金额为人民币 66,314,026.88 元；2016 年 8 月 8 日，本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书面签发的（2016）渝 01 民初 411

号传票，2016年8月15日本案第一次开庭，2016年11月16日、2017年1月18日分别再次开庭审理。现本案仍在审理过程中，尚不能判断诉讼对公司本期和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

2. 2016年10月21日，公司收到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6】渝0113民初11867号）及传票，原告重庆渝风建设有限公司就公司与重庆立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联合开发的巴南燃气小区认为有连带责任涉及的工程施工合同结算款及利息支付等纠纷事项提起民事诉讼，涉案金额2600余万元。本案2017年1月19日开庭，目前仍在审理过程中，尚不能判断诉讼对公司本期和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

3. 2016年11月2日，公司收到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6】渝0113民初12762号）及传票，原告贺宗华就公司与重庆立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联合开发的巴南燃气小区认为有连带责任涉及的工程施工合同结算款及停工损失支付等纠纷事项提起民事诉讼，涉案金额2800余万元。本案目前正等待开庭审理，尚不能判断诉讼对公司本期和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4月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关于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1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关

于控股子公司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向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采购煤层气关联交易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关联交易公告。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详见公司财务报表注释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章节内容。

公司于2016年12月29日召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与骏马物业签署重庆CBD总部经济区集中供冷供热供应合同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12月3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联交易公告。目前，合同正在履行中。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16年4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燃气资产转让协议〉的议案》，有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2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联交易公告。2016年9月，重庆合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支付了15,991,796.05元收购款，尚余800,000.00元尾款未支付；公司所属北碚分公司全额支付了7,349,800元的收购价款。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详见财务报表注释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公司结合地方政府扶贫工作统一部署，积极开展精准扶贫，找准贫困户致贫原因，制定扶贫工作方案和帮扶措施，按时间节点制定扶贫工作任务、时限及总体目标。自 2015 年以来，公司对贫困户建档立卡、建立贫困户台账共计 195 户，帮扶 11 名贫困户实现脱贫，帮扶责任人捐款及物资慰问共计 29 万余元。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以电子版形式发布，具体内容详见《重庆燃气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50,26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9,207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 有限公司		1,034,420,000	66.48	1,034,400,000	无	0	国有法人
华润燃气(中国)投资 有限公司	0	350,000,000	22.49	350,000,000	无	0	境外法人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 事会转持二户	0	15,600,000	1.00	15,600,000	无	0	未知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 限责任公司	0	7,316,800	0.47	0	无	0	未知
李欣	324,953	2,240,000	0.1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嘉实新机遇 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		1,238,700	0.08	0	无	0	未知
高术基		971,400	0.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陆平		880,000	0.06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玉珍		756,000	0.0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湖南银太集团有限公 司		753,700	0.05	0	无	0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 责任公司	7,316,800	人民币普通股	7,316,800				
李欣	2,2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4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嘉实新机遇 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 式证券投资基金	1,23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238,700				
高术基	971,400	人民币普通股	971,400				
陆平	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80,000				
杨玉珍	756,000	人民币普通股	756,000				
湖南银太集团有限公 司	753,700	人民币普通股	753,7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中 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 指数证券投资基 金	704,600	人民币普通股	704,600				
王娟	578,682	人民币普通股	578,682				
陈丽娟	542,405	人民币普通股	542,40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3,440	2017-9-29	0	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于2014年8月29日公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部分。
2	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35,000	2017-9-29	0	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于2014年8月29日公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部分。
3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1,560	2017-9-29	0	社保基金会承继原国有股东的禁售期义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上述股东中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除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冯跃
成立日期	1989年5月16日
主要经营业务	许可经营项目：城市天然气经营（此项经营范围仅限下属具有经营资格的子公司经营）。一般经营项目：从事投资业务，煤炭批发经营，货物进出口。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持有境内上市公司国家电投集团远达环保股份有限公司（600292）股份数量6164.76万股。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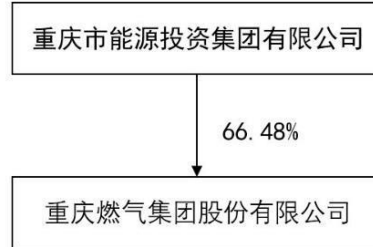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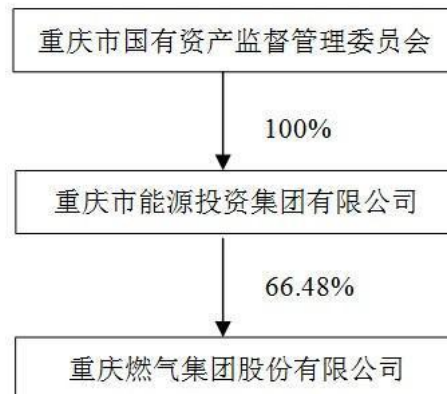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 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 理活动等情 况
华润燃气（中国） 投资有限公司	王传栋	2008年11月5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在中国内地投资经 营城市燃气业务
情况说明	该公司为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作为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对外正式投资的主体。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关于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详见上交所网站公司于2014年8月29日公告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部分。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李华清	董事长	男	59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72.2779	否
朱锂坤	副董事长	男	50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	是
李云鹏	董事	男	52	2014年7月28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	是
王颂秋	董事、总经理	男	53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73.2609	否
吴灿光	董事、财务总监	男	52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58.6088	否
刘福海	董事	男	50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	是
秦刚	前任董事、副总经理	男	54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3月27日	0	0	0	/	57.0360	是
谭启平	独立董事	男	52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4	否
魏晓野	独立董事	女	61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4	否
彭世尼	独立董事	男	55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4	否
王红生	独立董事	男	49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4	否
王继武	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15年12月2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65.0811	否
王汝烽	监事	女	53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	是
黎小双	监事	男	38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	是
冉崇辅	职工监事	男	59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30.3371	否
许蓓	职工监事	女	45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30.3180	否
陈立	副总经理、总工程师	男	53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58.6088	否
付秀平	副总经理	男	51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58.6088	否
董宁	副总经理	男	55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58.6088	否
李金艳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46	2014年4月11日	2017年4月10日	0	0	0	/	58.6088	否
梁明	纪委书记	女	53	2016年5月23日		0	0	0	/	13.6173	是

合计	/	/	/	/	/	/	/	/	650.9723	/
----	---	---	---	---	---	---	---	---	----------	---

上表中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发放薪酬主要包括：2016 年 1-12 月基本薪酬及绩效薪酬预发、兑现 2015 年绩效薪酬和返还 2014 年经营风险保证金三部分。结合部分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任职时间及绩效薪酬考核调整变化情况说明如下：

1. 李华清于 2014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长，返还 2014 年经营风险保证金按其任职期间 2014 年 3-12 月共 10 个月计算；
2. 秦刚于 2014 年 4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返还 2014 年经营风险保证金按其任职期间 2014 年 5-12 月共 8 个月计算；
3. 王继武于 2015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兑现 2015 年绩效薪酬部分 1-11 月按副总经理标准计算，12 月按监事会主席标准计算；
4. 梁明于 2016 年 5 月任公司纪委书记，2016 年薪酬预发部分按其任职期间 6-12 月共 7 个月计算。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李华清	2010 年 8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重庆能源党委书记、副董事长；2008 年 1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4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兼任重庆能源副董事长，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副理事长。
朱锂坤	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经理；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2 月任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 年 2 月至今任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2014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副董事长。兼任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成都华润燃气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润（南京）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润（南京）市政设计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润燃气（郑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董事长、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云鹏	2010 年 8 月至今，任重庆能源财务总监、董事、党委委员。2013 年 3 月至 2014 年 2 月，被中组部、统战部、国家民委选派到中国华电集团挂职任资本运营与产权管理部副主任；2014 年 7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兼任重庆重钢矿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董事。
王颂秋	2006 年 7 月至 2011 年 1 月任重庆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副总经理、董事；2011 年 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兼任重庆市燃气行业协会副理事长。
吴灿光	2010 年 6 月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2014 年 4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刘福海	2012 年 12 月至 2014 年 6 月，历任重庆能源燃气管理公司（事业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重庆能源项目管理部副部长（正部长级）；2014 年 6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重庆能源科技和信息化部部长；2016 年 8 月至今任重庆能源机关党委书记。2013 年 8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秦刚	2011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成都华润燃气工程公司总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5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本公司董事。
谭启平	2011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民法研究所主任，重庆学苑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魏晓野	2010 年 6 月退休，2011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彭世尼	2011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重庆大学教授。
王红生	2011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独立董事。现任上海智伴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合伙人，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绿叶常青学院执行院长。
王继武	2004 年 7 月至 2015 年 11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 年 11 月起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15 年 12 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兼

	任中国城市燃气协会副秘书长、重庆市燃气行业协会常务理事。
王汝燊	2009年3月至2013年6月任重庆能源企业管理部主任科员及人力资源部主办科员；2013年7月起任重庆能源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2013年8月起任本公司监事。
黎小双	2005年7月至今历任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部经理、副总经理，审计监察部总经理、，现任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助理总裁兼财务部总经理。现并兼任邯郸华润燃气有限公司董事、彭州市天然气有限公司董事、津燃华润燃气有限公司监事、成都城市燃气有限公司监事、武钢华润燃气（武汉）有限公司监事等职。
冉崇辅	2012年1月至2013年12月，任本公司纪检监察（审计）室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14年1月至2014年10月，任本公司纪检监察室主任、监事会办公室主任；2014年11月至今至2016年9月，任本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部部长；2016年9月至2017年2月，任本公司纪委副书记；2017年2月至今，任本公司纪检监察部调研员。2013年1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许蓓	2010年6月至2014年10月，任本公司策划与管理部部长；2014年11月起任本公司战略与管理部部长。2011年2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陈立	2006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工程师。兼任中国土木学会燃气分会常务理事、全国天然气标准化技术委员会专家委员、全国城市燃气协会科技委员会副主任、全国城市燃气协会教育培训委员会副主任、中国土木学会燃气分会 CNG 专业委员会主任、重庆市人民政府应急管理专家、重庆市消防灭火救援专家组专家、重庆市工程系列高级技术职称评委。
付秀平	2010年6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董事长。
董宁	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中石化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
李金艳	2011年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2015年1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梁明	2012年1月至2015年2月，任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物资有限责任公司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2015年2月至2016年5月，任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6年5月起，任本公司纪委书记。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华清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年8月	至今
朱锂坤	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高级副总裁	2014年2月	至今

李云鹏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董事、党委委员	2006年6月	至今
刘福海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机关党委书记	2016年8月	至今
王汝烽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2013年7月	至今
黎小双	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助理总裁	2016年12月	至今
	华润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部总经理	2015年1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李华清	中国城市燃气协会	副理事长	2014年4月	至今
朱锂坤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至今
	成都华润燃气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至今
	华润(南京)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至今
	华润(南京)市政设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至今
	华润燃气(郑州)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至今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年5月	至今
李云鹏	重庆重钢矿产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2年7月	至今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11月	至今
王颂秋	重庆市燃气行业协会	副理事长	2016年3月	至今
谭启平	西南政法大学	民商法学院教授、民法研究所主任	2005年9月	至今
	重庆学苑律师事务所	律师	1987年7月	至今
彭世尼	重庆大学	教授	2003年12月	至今
王红生	上海智伴企业管理咨询事务所	合伙人	2014年2月	至今
	绿叶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绿叶常青学院执行院长	2016年1月	至今
王继武	中国城市燃气协会	副秘书长	2012年11月	至今
	重庆市燃气行业协会	常务理事	2013年5月	至今
黎小双	邯郸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2年8月	至今
	彭州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	至今

	津燃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3 年	至今
	成都城市燃气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8 月	至今
	武钢华润燃气（武汉）有限公司	监事	2012 年 7 月	至今
陈立	中国土木学会燃气分会	常务理事	2009 年	至今
	全国天然气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专家委员	2013 年 6 月	至今
	全国城市燃气协会科技委员会	副主任	2012 年	至今
	全国城市燃气协会教育培训委员会	副主任	2010 年	至今
	中国土木学会燃气分会 CNG 专业委员会	主任	2007 年 9 月	至今
	重庆市人民政府应急管理专家	专家	2009 年 11 月	至今
	重庆市消防灭火救援专家组专家	专家	2016 年 11 月	至今
	重庆市工程系列高级技术职称评委	评委	2015 年	至今
付秀平	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5 年 12 月	至今
董宁	中石化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副董事长	2014 年 4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依据本公司《管理岗位任职者薪酬管理暂行办法》、《领导班子副职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及《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规定和领导班子副职业绩评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后，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本公司《管理岗位任职者薪酬管理暂行办法》、《领导班子副职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及《独立董事制度》的相关规定，并根据 2016 年度公司利润总额、净资产收益率和营业收入等考核指标或目标任务的完成情况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详见前述“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表所列示。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为 650.9723 万元（税前）。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秦刚	前任董事、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变动

秦刚先生由于工作变动，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向公司递交辞职申请书，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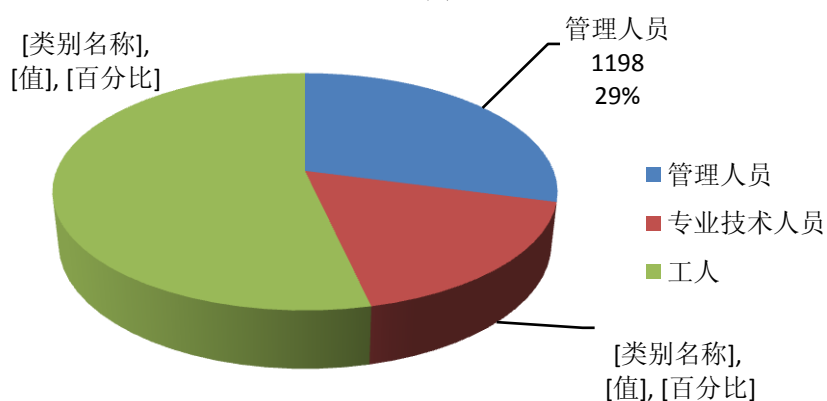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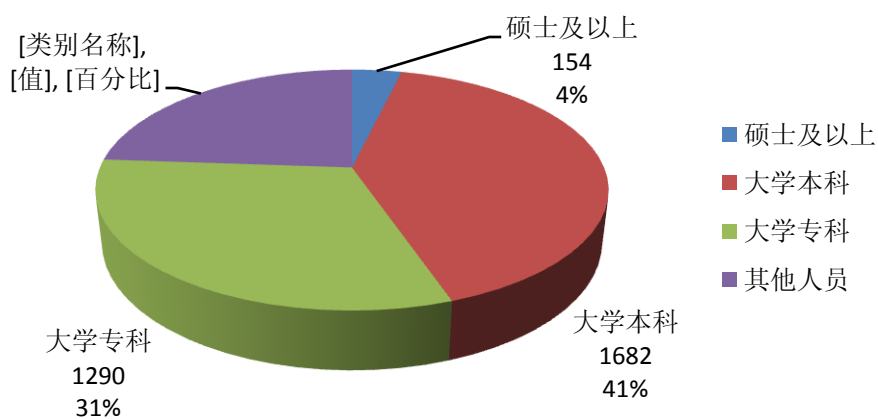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11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99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10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管理人员	1,198
专业技术人员	710
工人	2,199
合计	4,10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154
大学本科	1,682
大学专科	1,290
其他	981
合计	4,107

专业构成



教育程度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综合考虑自身盈利能力、行业薪酬水平、地区经济发展情况等因素，确定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合理薪酬水平，并建立了较为完善和全面的薪酬管理和绩效考核政策。有效发挥激励约束机制，在保障员工合法权益的同时，充分调动员工工作积极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十分重视员工综合业务素质提升，每年结合公司战略发展及生产经营需要，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并实施。对于上市公司规范、技术质量标准、新能源技术、专业技能操作、财务管理等重要业务实施定期、系统性的培训。2016 年共组织各类培训 44 期，培训各类员工共 2,306 人次。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持续深入开展公司治理活动，促进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董事、监事工作勤勉尽责，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董事会授权忠实履职，认真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1. 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通知、召开股东大会。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财务预算决算报告及年度利润分配、重大关联交易、续聘审计机构等 10 个议案。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中，严格执行关联股东回避制度，并充分做好关联事项的信息披露，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利。

2. 董事与董事会：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人。报告期内，公司董事均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未发生无故不到会的情况。公司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议事规则》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项目、重大问题认真研究，发挥专业优势，为董事会决策提供意见或建议，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独立董事在工作中勤勉尽责，维护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至二十一次会议，审议议案共计 30 个，均获得通过。2016 年 4 月，公司获得第七届中国上市公司主板上市公司最佳董事会奖；5 月 30 日，公司股票入选上证公司治理指数样本股，标志着公司规范的董事会运作和良好的公司治理得到了资本市场广泛的认同。

3. 监事与监事会：公司监事会由 5 人组成，其中有 2 名职工代表监事。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的人员及结构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对公司经营、财务和董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召开了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至十九次会议。

4. 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的重大决策均通过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作出。公司控股股东按《公司法》要求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并承担义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行人员、资产、财务分开，机构、业务独立，各自独立核算、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积极协调控股股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障控股股东重大信息的及时披露。

5. 信息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秉承对所有投资者负责的态度，高度重视并认真严谨地开展信息披露；严格执行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有法可依”；信息披露和内部信息报告情况纳入公司年度绩效考核体系，提高公司上下对信息披露的重视程度。报告期内，共依法合规披露公告 74 项/次（其

中定期报告 4 次），无信息披露违规情况，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 A 的优异成绩。

6. 健全完善公司治理机制：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法人治理，不断完善“股东大会引领方向、董事会战略决策、专委会建言把关、监事会有效监督”的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依法治企，全方位、多维度巩固规范运作成果。全年共修订、建立规章制度 30 项，并开展公司历年来规模最大、时间跨度最长的规章制度自查清理工作，不断夯实制度基础；充分发挥党对企业发展的领导作用，将国企管理机制与上市公司运作机制有机融合，不断优化符合上市国企特点的公司治理体系。

7. 关联交易及同业竞争：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城市燃气运营，经营区域范围覆盖重庆市 38 个行政区县的 25 个。公司控股股东重庆能源作为国有投资型集团公司，其本身不经营具体业务，重庆能源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不具备城镇燃气经营资质，也未从事城市燃气经营业务，因此，重庆能源及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公司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有且只有华润燃气投资（外资），华润燃气投资是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的二级全资子公司，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主要在中国内地投资经营城市燃气业务，华润燃气投资和华润燃气控股有限公司均已向公司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在《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并在实际工作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作用，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股东利益。

8.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实施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认真做好重大信息报告及内幕知情人登记工作，并将其纳入对标考核体系，形成了信息报送、收集、反馈、后续跟踪的良性循环，为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打下了良好的基础。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5 年度股东大会	2016 年 5 月 5 日	www.sse.com.cn	2016 年 5 月 6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无被否议案。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议案：

1. 《关于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15 年度报告的议案》；
4. 《关于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5. 《关于 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6. 《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7. 《关于 201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 《关于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9. 《关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10. 《关于续聘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李华清	否	6	6	2	0	0	否	1
朱锂坤	否	6	3	2	3	0	否	0
李云鹏	否	6	6	2	0	0	否	1
王颂秋	否	6	5	2	1	0	否	1
吴灿光	否	6	6	2	0	0	否	1
刘福海	否	6	6	2	0	0	否	1
秦刚	否	6	6	2	0	0	否	1
谭启平	是	6	5	2	1	0	否	1
魏晓野	是	6	6	2	0	0	否	1
彭世尼	是	6	5	2	1	0	否	0
王红生	是	6	4	2	2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董事朱锂坤因公出差，未亲自参加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十八次会议，均委托董事秦刚代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6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未对公司本年度的董事会议案及其他非董事会议案事项提出异议。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不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控股股东重庆能源的考核要求，修订了公司《领导班子副职业绩考核及薪酬管理办法》，每年根据考核结果兑现高管人员薪酬，充分调动高管人员的责任感与积极性，不断完善高管人员考核评价体系和激励约束机制。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详见 2017 年 3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受公司委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认为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其出具的公司《2016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 2017 年 3 月 31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XYZH/2017CQA20220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燃气”）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重庆燃气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重庆燃气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重庆燃气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侯黎明

中国注册会计师：鲁 磊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 1	1, 914, 477, 594. 06	2, 146, 402, 605. 5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 2	5, 613, 200. 00	9, 513, 206. 93
应收账款	七. 3	255, 864, 321. 01	289, 811, 574. 89
预付款项	七. 4	165, 639, 994. 96	286, 260, 562. 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七. 5	6, 005, 262. 32	11, 506, 328. 75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七. 6	41, 348, 096. 13	41, 454, 758. 4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 7	80, 348, 640. 58	108, 297, 263. 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 8	57, 705, 664. 23	50, 314, 554. 13
流动资产合计		2, 527, 002, 773. 29	2, 943, 560, 855. 0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 9	87, 621, 003. 75	95, 990, 592. 6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 10	408, 154, 314. 81	209, 086, 868. 10
投资性房地产	七. 11	51, 025, 652. 84	51, 474, 382. 17
固定资产	七. 12	2, 999, 846, 594. 01	2, 686, 563, 481. 25
在建工程	七. 13	1, 579, 898, 578. 59	1, 526, 313, 530. 98
工程物资	七. 14	18, 837, 297. 48	18, 038, 251. 8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 15	280, 040, 469. 52	264, 934, 605. 71
开发支出			
商誉	七. 16	72, 285, 040. 43	72, 285, 040. 43
长期待摊费用	七. 17	83, 217. 36	87, 000. 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18	60, 546, 552. 81	43, 025, 944. 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 19	350, 000. 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58,688,721.60	4,967,799,697.89
资产总计		8,085,691,494.89	7,911,360,552.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20	80,000,000.00	2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21	308,220,346.98	302,690,280.05
预收款项	七.22	1,231,503,630.12	1,263,036,956.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23	84,759,933.84	82,948,688.69
应交税费	七.24	24,437,051.63	24,763,797.60
应付利息	七.25	-	160,233.34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七.26	229,673,646.87	199,162,791.4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7	8,863,692.15	32,034,495.9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967,458,301.59	2,104,797,243.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七.28	187,143,151.86	176,711,939.51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七.29	1,730,381.84	1,730,381.84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30	1,922,791,298.11	1,861,702,851.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18	8,598,431.69	9,863,057.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20,263,263.50	2,050,008,230.34
负债合计		4,087,721,565.09	4,154,805,474.2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七.31	1,556,000,000.00	1,55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32	1,008,231,002.08	992,511,493.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33	36,132,165.59	43,297,966.06
专项储备	七.34	34,046,950.08	33,671,580.33
盈余公积	七.35	182,727,934.88	151,007,386.8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36	807,874,147.97	701,768,460.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625,012,200.60	3,478,256,887.06
少数股东权益		372,957,729.20	278,298,191.64
所有者权益合计		3,997,969,929.80	3,756,555,078.7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085,691,494.89	7,911,360,552.90

法定代表人：李华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灿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宗浩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4,401,305.87	2,054,650,627.8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913,200.00	5,851,100.93
应收账款	十六.1	117,234,407.39	127,107,613.55
预付款项		72,764,888.01	144,776,332.33
应收利息		6,005,262.32	10,923,995.4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338,430,254.72	290,455,286.45
存货		49,349,015.89	76,107,194.27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4,891,383.38	23,925,152.20
流动资产合计		2,457,989,717.58	2,733,797,303.0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2,284,779.47	71,171,848.79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1,903,377,394.50	1,601,384,611.79
投资性房地产		19,894,549.21	20,524,822.11
固定资产		1,559,608,605.44	1,293,639,879.93
在建工程		1,079,307,021.87	1,101,071,485.61
工程物资		18,683,708.83	17,870,020.87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27,690,722.44	129,404,688.6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56,732.11	15,898,727.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800,903,513.87	4,250,966,084.92
资产总计		7,258,893,231.45	6,984,763,387.9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80,458,620.17	154,403,000.25
预收款项		567,318,940.50	601,743,786.13
应付职工薪酬		79,357,262.92	75,129,397.34
应交税费		5,875,376.40	12,108,909.4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983,598,764.93	1,742,453,105.7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863,692.15	8,034,495.98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825,472,657.07	2,593,872,694.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87,143,151.86	176,711,939.5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847,948,304.97	891,142,005.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4,553,693.91	5,886,754.3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39,645,150.74	1,073,740,699.76
负债合计		3,865,117,807.81	3,667,613,394.6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556,000,000.00	1,55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84,503,049.39	1,084,503,049.3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5,549,164.44	33,103,173.36
专项储备		20,168,065.92	19,794,106.84
盈余公积		182,798,874.42	151,078,326.39

未分配利润		524,756,269.47	472,671,337.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93,775,423.64	3,317,149,993.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58,893,231.45	6,984,763,387.92

法定代表人：李华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灿光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宗浩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七.37	5,488,826,141.12	5,926,225,839.47
其中：营业收入	七.37	5,488,826,141.12	5,926,225,839.4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37	5,126,337,752.91	5,493,094,523.41
其中：营业成本	七.37	4,635,930,216.97	4,996,359,101.3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38	75,785,392.40	63,491,206.52
销售费用	七.39	193,797,397.07	212,443,896.03
管理费用	七.40	199,859,177.44	245,063,465.90
财务费用	七.41	-7,076,950.42	-27,941,337.14
资产减值损失	七.42	28,042,519.45	3,678,190.7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43	26,258,102.25	5,760,263.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701,105.18	2,799,663.4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8,746,490.46	438,891,579.06
加：营业外收入	七.44	60,703,997.69	31,883,454.7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6,342,101.29	485,491.76
减：营业外支出	七.45	13,027,605.26	2,526,333.4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41,152.47	970,837.5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6,422,882.89	468,248,700.34
减：所得税费用	七.46	69,797,853.10	79,974,563.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6,625,029.79	388,274,136.5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226,235.53	374,901,414.67
少数股东损益		-4,601,205.74	13,372,721.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7	-7,165,800.47	5,769,314.1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47	-7,165,800.47	5,769,314.1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47	-7,165,800.47	5,769,314.1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七.47	-7,165,800.47	5,769,314.13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59,459,229.32	394,043,450.6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4,060,435.06	380,670,728.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601,205.74	13,372,721.8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4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4

法定代表人：李华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灿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宗浩

母公司利润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3,323,241,458.41	3,660,360,745.11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2,934,382,674.75	3,241,358,201.14
税金及附加		38,220,148.81	27,117,734.49
销售费用		81,590,092.07	84,367,736.18
管理费用		146,779,378.14	191,875,229.06
财务费用		-15,985,356.24	-37,107,414.12
资产减值损失		12,601,199.42	1,461,222.16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176,834,130.58	141,317,428.3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1,701,105.18	2,815,969.6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02,487,452.04	292,605,464.53
加：营业外收入		40,754,111.94	20,153,429.3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2,850.09	32,850.09
减：营业外支出		982,444.57	733,521.3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165,796.29	165,796.2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2,259,119.41	312,025,372.50
减：所得税费用		25,053,639.16	24,047,522.0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7,205,480.25	287,977,850.41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554,008.92	3,942,311.6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554,008.92	3,942,311.6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554,008.92	3,942,311.6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09,651,471.33	291,920,162.0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华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灿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宗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086,016,616.61	6,780,367,450.9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035,252.43	838,948.4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8	341,553,753.84	358,232,411.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30,605,622.88	7,139,438,811.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192,847,723.43	4,870,251,073.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2,217,777.45	774,658,234.94
支付的各项税费		330,131,010.66	304,684,983.3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48	405,975,280.46	417,351,783.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51,171,792.00	6,366,946,076.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433,830.88	772,492,734.9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61,580.95	2,960,599.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0,259,116.71	7,696,697.3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20,697.66	10,657,296.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49,520,144.73	712,577,813.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61,332,550.00	29,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358.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11,774,052.80	741,577,813.0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7,453,355.14	-730,920,516.2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478,277.08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478,277.08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0	24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478,277.08	24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2,599,556.51	103,533,203.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50,098,234.70	220,273,983.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116,952.00	4,595,862.5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2,697,791.21	323,807,186.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0,219,514.13	-83,807,186.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8,239,038.39	-42,234,968.0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6,402,605.57	2,188,637,573.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8,163,567.18	2,146,402,605.57

法定代表人：李华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灿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宗浩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68,467,022.43	4,007,049,639.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7,125,203.78	562,426,627.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05,592,226.21	4,569,476,267.4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61,974,635.63	3,184,442,871.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3,082,701.82	450,937,211.8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2,026,427.26	135,189,158.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6,670,837.38	317,464,474.0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83,754,602.09	4,088,033,71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1,837,624.12	481,442,551.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6,240,597.87	138,501,458.7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9,328.27	309,275.9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7,059,926.14	138,810,734.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6,774,369.31	341,878,865.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54,821,286.00	29,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1,595,655.31	370,878,865.4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4,535,729.17	-232,068,130.7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599,556.51	15,533,203.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5,265,687.30	209,851,196.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3,865,243.81	225,384,399.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3,865,243.81	-225,384,399.8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6,563,348.86	23,990,021.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54,650,627.85	2,030,660,606.8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68,087,278.99	2,054,650,627.85

法定代表人：李华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灿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宗浩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56,000,000.00				992,511,493.35		43,297,966.06	33,671,580.33	151,007,386.85		701,768,460.47	278,298,191.64	3,756,555,078.70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6,000,000.00				992,511,493.35		43,297,966.06	33,671,580.33	151,007,386.85		701,768,460.47	278,298,191.64	3,756,555,078.7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19,508.73		-7,165,800.47	375,369.75	31,720,548.03		106,105,687.50	94,659,537.56	241,414,851.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165,800.47				371,226,235.53	-4,601,205.74	359,459,229.3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719,508.73							106,071,957.80	121,791,466.5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5,784,765.42	105,784,765.4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719,508.73							287,192.38	16,006,701.11
(三) 利润分配									31,720,548.03		-265,120,548.03	-6,116,952.00	-239,516,95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720,548.03		-31,720,548.03		

2016 年年度报告

								48.03		548.0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3,400,000.00	-6,116,952.00	-239,516,952.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75,369.75				-694,262.50	-318,892.75
1. 本期提取							99,156,920.19				3,025,094.91	102,182,015.10
2. 本期使用							98,781,550.44				3,719,357.41	102,500,907.85
（六）其他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6,000,000.00				1,008,231,002.08	36,132,165.59	34,046,950.08	182,727,934.88		807,874,147.97	372,957,729.20	3,997,969,929.80

项目	上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56,000,000.00				993,485,496.29		37,528,651.93	26,670,310.20	122,211,232.42		557,943,200.23	270,178,130.57	3,564,017,021.6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2016 年年度报告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6,000,000.00				993,485,496.29		37,528,651.93	26,670,310.20	122,211,232.42		557,943,200.23	270,178,130.57	3,564,017,021.6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974,002.94		5,769,314.13	7,001,270.13	28,796,154.43		143,825,260.24	8,120,061.07	192,538,057.0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769,314.13				374,901,414.67	13,372,721.84	394,043,450.6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974,002.94						-	-	-974,002.9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74,002.94								-974,002.94
(三) 利润分配									28,796,154.43		-231,076,154.43	-4,969,169.00	-207,249,169.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8,796,154.43		-28,796,154.4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280,000.00	-4,969,169.00	-207,249,169.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16 年年度报告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7,001,270.13				-283,491.77	6,717,778.36
1. 本期提取								87,341,622.17				1,973,082.81	89,314,704.98
2. 本期使用								80,340,352.04				2,256,574.58	82,596,926.62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6,000,000.00				992,511,493.35		43,297,966.06	33,671,580.33	151,007,386.85		701,768,460.47	278,298,191.64	3,756,555,078.70

法定代表人：李华清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灿光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宗浩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56,000,000.00				1,084,503,049.39		33,103,173.36	19,794,106.84	151,078,326.39	472,671,337.25	3,317,149,993.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6,000,000.00				1,084,503,049.39		33,103,173.36	19,794,106.84	151,078,326.39	472,671,337.25	3,317,149,993.2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							-7,554,0	373,959.0	31,720,5	52,084,9	76,625,43

2016 年年度报告

少以“-”号填列)	-				-	08.92	8	48.03	32.22	0.4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554,08.92			317,205,480.25	309,651,471.3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1,720,548.03	-265,120,548.03	-233,4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31,720,548.03	-31,720,548.0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3,400,000.00	-233,4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73,959.08			373,959.08
1. 本期提取							49,978,633.24			49,978,633.24
2. 本期使用							49,604,674.16			49,604,674.16
(六) 其他										

2016 年年度报告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6,000,000.00				1,084,503,049.39		25,549,164.44	20,168,065.92	182,798,874.42	524,756,269.47	3,393,775,423.64
----------	------------------	--	--	--	------------------	--	---------------	---------------	----------------	----------------	------------------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56,000,000.00				1,084,503,049.39		29,160,861.76	12,758,555.01	122,282,171.96	416,382,758.09	3,221,087,396.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613,116.82	-613,116.82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56,000,000.00				1,084,503,049.39		29,160,861.76	12,758,555.01	122,282,171.96	415,769,641.27	3,220,474,279.3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3,942,311.60	7,035,551.83	28,796,154.43	56,901,695.98	96,675,713.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942,311.60			287,977,850.41	291,920,162.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796,154.43	-231,076,154.43	-202,2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8,796,154.43	-28,796,154.43	

2016 年年度报告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2,280,000.00	-202,28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7,035,551.83			7,035,551.83
1. 本期提取								49,804,292.42			49,804,292.42
2. 本期使用								42,768,740.59			42,768,740.5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556,000,000.00				1,084,503,049.39		33,103,173.36	19,794,106.84	151,078,326.39	472,671,337.25	3,317,149,993.23

法定代表人：李华清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灿光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宗浩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简介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集团”）于 2016 年 3 月 9 日在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取得注册号为 91500000202833000R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地位于重庆市江北区小苑一村 30 号，法定代表人：李华清，注册资本 1,556,000,000 元，经营范围为燃气供应、输、储、配、销售及管网的设计、制造、安装、维修、销售、管理及技术咨询（凭相应资质和许可经营），区域供热、供冷、热电联产的供应；燃气高新技术开发，管材防腐加工，燃气具销售；自备货车经国家铁路过轨运输（按许可证核定事项及期限从事经营），代办货物运输（不含水路和航空货物运输代理）、代办货物储存（不含危险化学品）；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限制的取得许可或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

2、历史沿革及改制情况

公司原名“重庆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系 1995 年 4 月 18 日经重庆市经济委员会、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重经发（1995）企 22 号文批准，由原重庆天然气总公司、市中区天然气办公室、江北区天然气办公室、南岸区天然气办公室、沙坪坝区天然气办公室、九龙坡区天然气办公室、北碚区天然气办公室七家企事业单位合并组建的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经重庆市人民政府授权，重庆市经济委员会为公司的投资机构和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15,987 万元，业经重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94）重会所内审字第 50 号”资产核实报告书核实确认。

1997 年 6 月，重庆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向重庆市经委上报了“重气司发[1997]第 68 号”《关于更改注册资本金的请示》，提出重庆会计师事务所对重庆燃气有限公司设立过程中进行清产核资时，将重庆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固定资产中的天然气庭院管网 7,066 万元误作核销。据此，重庆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申请更正公司注册资本。1997 年 6 月，经重庆市经济委员会批复公司调整增加注册资本金 7,066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23,053 万元。1998 年 3 月 13 日，重庆渝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渝州验字(98)第 002 号”《验资报告》，对于本次调整并更正注册资本予以了验证。

2003 年 2 月，根据重庆市经济委员会渝经企改[2003]19 号文和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以资本公积 333,314,188.04 元、划入的重庆市铁路自备车有限公司的实收资本 36,155,811.96 元，合计 36,947 万元转增实收资本，此次变更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6 亿元，业经重庆中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瑞会验字 2003（020）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4 年 9 月，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渝国资产[2004]139 号文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以资本公积转增注册资本 515 万元，注册资本变更为 60,515 万元，业经重庆中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瑞会验字（2004）第 053 号验资报告验证；同时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渝国资产[2004]139 号文，公司国有资本持有人由原重庆市经济委员会变更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06 年，根据重庆市人民政府渝府[2006]123 号文《关于组建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批复》，将重庆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并入重庆市建设投资公司作为子公司管理，并将重庆市建设投资公司更名为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能源”），公司的出资人变更为重庆能源。

2009 年 5 月，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渝国资[2008]622 号文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以初装费形成的资本公积 306,937,061.45 元转增实收资本，注册资本变更为 912,087,061.45 元，业经重庆中瑞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中瑞会验字（2009）第 006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 年 11 月，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渝国资[2009]729 号文及修改后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对 2009 年 5 月增加的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306,937,061.45 元的出资方式进行变更，变更的原因为按照 2009 年 10 月 19 日重庆市人大常委会法制工作委员会渝人大常法函[2009]16 号《关于〈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重庆市财政局关于调整燃气集团天然气初装费会计处理方式以推进改制上市工作的函〉的复函》，公司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关于企业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会计处理的规定》的通知（财会字[2003]16 号文）的规定，对 2003 年 5 月 30 日起收取的初装费作为“递延收益”核算，按不低于 10 年的期限摊销，初装费会计处理方式的变更需要调整原出资方式。变更后的出资方式为能源集团货币认缴 40,000,000.00 元，公司于 2003 年 5 月 30 日前收取的初装费，并经重庆市经济委员会批准列支形成天然气管网设施固定资产而计入的资本公积、未分配利润转增实收资本 266,937,061.45 元。出资方式变更后公司的注册资本仍为 912,087,061.45 元，此次出资方式的变更业经天健光华（北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天健光华验（2009）综字第 10004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09 年 12 月，经重庆市对外贸易经济委员会《关于同意重庆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设立外商投资企业的批复》（渝外经贸发[2009]340 号文）、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渝国资[2009]766 号文批准，公司注册资本由 912,087,061.45 元增加至 1,216,116,082 元，注册资本增加部分 304,029,020.55 元由华润燃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以 1,162,857,031.81 元等值美元予以认购。此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变更为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已于 2010 年 3 月 31 日取得由重庆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中外合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变更为 1,216,116,082

元，业经天健正信会计师事务所重庆分所出具的天健正信验（2009）综字第 100001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1 年 2 月 28 日，根据公司 2010 年 08 月 24 日董事会决议，并经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事宜的批复》（渝国资（2010）753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关于同意重庆燃气（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为外商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有关事宜的批复》（商资批（2011）99 号）和公司发起人协议书的规定，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1,400,000,000.00 元，由各发起人以公司截止 2010 年 3 月 31 日止经审计的净资产投入。本次股本变更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大信验字[2011]第 1-0008 号验资报告验证。

2014 年 9 月 2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83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普通股 15,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公司股本总额变为 1,556,000,000.00 元。本次股本变更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信验字[2014]第 12-00002 号验资报告验证。

3、公司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下设 10 个分公司，分别为：北碚分公司、南岸分公司、江北分公司、沙坪坝分公司、九龙坡分公司（原名为渝西分公司）、渝中分公司、供气分公司、管道维护分公司、物资分公司（原名为管材加工分公司）、大渡口分公司；27 个一级子公司，分别为：重庆璧山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大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原名：重庆双桥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忠县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江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渝长燃气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涪陵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丰都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开州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梁平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合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永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铁路自备车有限公司、重庆燃气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重庆燃气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巴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兴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为重庆市压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渝燃压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长南天然气输配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燃气有限责任公司、海南渝能实业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天能实业公司、重庆盛燃能源有限公司、重庆城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燃气培训学院；6 个二级子公司，分别为：重庆市葛兰供水有限公司、开州浦江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邻水县渝邻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悦燃能源有限公司、湖南保靖渝燃能源有限公司、重庆隆燃能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母公司为重庆能源，持有本公司 51.48% 的股权，重庆能源为国有独资公司，其国有资本持有人为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除海南渝能实业贸易有限公司、重庆天能实业公司 2 家子公司因已停止经营并吊销营业执照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外，其余 27 家一级子公司及 6 家二级子公司本期均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详见本附注“七、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有近期获利经营的历史且有财务资源支持，认为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包括营业周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和计量、发出存货计量、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无形资产摊销、研发费用资本化条件、收入确认和计量等。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公司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公司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公司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公司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归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本集团将只有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工具，才可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工具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以及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这类资产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存在活跃市场报价或虽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但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末按照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确认的公允价值，与取得时确认的成本比较，发生较大幅度的下降，或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非暂时性的，本集团根据成本与期末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累积应计提的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 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分类依据参照金融资产分类依据进行披露）。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公司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本集团持有的交通银行、重庆百货、重庆啤酒、银华内需、重庆银行等证券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将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0	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3 个月以内（含 3 个月）	0	0
3 个月至 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20	20
3 至 5 年	50	50
5 年以上	90	9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如果有确凿证据表明某项应收款项的减值风险较大，则对该应收款项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库存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先进先出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 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

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采用公允价值核算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合并日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对于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股股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4.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包括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摊销)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或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2.00
房屋建筑物	4-50	5	1.90-23.75

15.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划拨土地使用权、房屋及建筑物、管网、机器设备、运输设备、运输设备、其他设备等。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划拨土地使用权	不提折旧		
2	房屋及建筑物	4-50	5	1.90-23.75
3	管网	16-20	0	5.00-6.25
4	机器设备	6-25	5	3.80-15.83
5	运输设备	6-25	5	3.80-15.83
6	其他设备	4-8	5	11.88-23.75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6.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7.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

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8.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0.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房屋租金、房屋装修等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房屋租金、房屋装修等费用的摊销年限为 3-5 年。

21.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职工福利费、住房公积金、职工教育经费和工会经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补充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

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2.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3.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24.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归类为债务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归类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所有者权益，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按照利润分配进行处理，回购或注销作为权益变动处理。

25.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燃气销售收入、燃气安装收入等，收入确认政策如下：

（1）销售商品

本集团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④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本集团燃气销售收入于客户使用燃气时确认，根据实际抄表量和销售单价计量各会计期间的燃气销售收入，实际操作中于每个会计期末，财务人员与经营科人员核对全月实际抄表量及金额、实际收费气量和金额、期末欠费数据，核对无误后，根据全月实际抄表数据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本集团根据终端用户的需要及用气特点，与用户签订燃气设施安装协议（合同），为终端用户提供燃气设施及设备的设计和安装劳务。燃气安装劳务主要材料由公司提供，并按照政府物价主管部门核定的收费标准向用户收取安装费、初装费。安装工程完成并通过质检验收后，为用户办理通气手续。公司提供燃气安装劳务收取的安装费，按照下述会计政策进行核算，提供燃气安装劳务收取的初装费按本条“（4）、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的会计处理方法”所述进行核算。

1) 本集团燃气安装劳务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果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内，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公司按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下情况分别进行处理：

①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则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②如果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则将已经发生的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2) 公司按照从接受燃气安装劳务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

3) 公司从事的燃气管道安装劳务具有业务量多、单项工程价值量小、正常安装周期较短的特点，基于会计核算的成本效益原则，对于跨期安装劳务，公司将其按合同金额（不含初装费）大小进行划分，对合同金额（不含初装费）在 100 万元以上的安装工程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并结转实际发生的成本，对合同金额（不含初装费）小于 100 万元的安装工程根据期末工程施工成本余额与项目对应预收账款孰低原则确认收入并结转实际发生的成本。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集团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4）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的会计处理方法

按照财政部财会[2003]16 号文件《关于企业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会计处理的规定》，公司作为提供城市燃气服务的企业，在收取燃气安装业务初装费时，并未在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中明确规定未来应提供服务的期限，也无法对提供服务期限做出合理的会计估计，因此对 2003 年 5 月 30 日起收到的入网费按十年分期确认收入，如果公司在提供服务的期间内终止提供服务或将该公共服务设施对外转让的，公司将该部分尚未确认的入网费余额全部确认为终止服务或转让当期的收入。

26.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财政拨款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财政拨款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政府补助为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公用基础设施财政拨款、燃气价格财政补助等。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8.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租赁业务目前只有经营租赁业务。

本集团作为融资租赁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本集团作为经营租赁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9.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0.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1.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注）	天然气销售收入、产品及材料销售额、维修收入、自来水销售收入、天然气安装、初装费收入、资产租赁等	3%、5%、6%、13%、17%
营业税	天然气安装、初装费收入、资产租赁等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5%、10%

注：（1）从2016年5月1日起国家全面实施营改增政策，公司天然气安装业务为甲供工程提供的建筑服务，公司选择简易计税办法计税，适用增值税税率为3%；资产租赁收入适用增值税税率为5%；（2）燃器具销售、维修及材料销售适用增值税税率为17%；（3）天然气销售适用增值税税率为13%；（4）本公司二级子公司重庆市葛兰供水有限公司自来水销售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6%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本部）	15%
重庆璧山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大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忠县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江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渝长燃气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涪陵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丰都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开州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梁平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合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永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5%
重庆市铁路自备车有限公司	25%
重庆燃气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5%

重庆燃气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巴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兴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渝燃压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5%
重庆长南天然气输配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	15%
重庆两江新区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重庆市葛兰供水有限公司	15%
开州浦江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5%
邻水县渝邻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5%
重庆悦燃能源有限公司	25%
重庆盛燃能源有限公司	20%
重庆城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5%
湖南保靖渝燃能源有限公司	25%
重庆隆燃能源有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执行 15% 税率的公司系根据 2012 年 4 月 6 日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2 年第 12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 号)等文件规定, 2011 年报主管税务机关审核确认, 2012 年及以后年度向主管税务机关备案后, 相应年度继续享受 15% 税率的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上表中执行 20% 税率的重庆盛燃能源有限公司为小型微利企业,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34 号)第一条规定, 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20 万元(含 2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 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 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8,618.84	32,843.37
银行存款	1,913,392,632.44	2,144,782,118.30
其他货币资金	1,016,342.78	1,587,643.90
合计	1,914,477,594.06	2,146,402,605.57
其中: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注：2016年7月12日，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重庆俊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俊峰公司”）诉本公司损害赔偿的民事起诉状，俊峰公司就本公司所属重庆市沙坪坝区童家桥配气站及其管网设施搬迁，以及土地租金纠纷事项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涉案金额6600余万元；2016年8月3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在交通银行重庆分行小苑支行开立的银行账户进行了冻结，账户号为500111013018010001754，冻结金额为人民币66,314,026.88元。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5,613,200.00	9,513,206.93
合计	5,613,200.00	9,513,206.93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5,352,758.84	97.02	19,488,437.83	7.08	255,864,321.01	308,733,585.27	97.37	18,922,010.38	6.13	289,811,574.8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71,277.52	2.98	8,471,277.52	100		8,338,469.83	2.63	8,338,469.83	100.00	
合计	283,824,036.36	/	27,959,715.35	/	255,864,321.01	317,072,055.10	/	27,260,480.21	/	289,811,574.8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196,152,492.79		
3 个月-1 年	35,924,322.85	1,796,216.15	5
1 年以内小计	232,076,815.64	1,796,216.15	
1 至 2 年	16,291,659.68	1,629,165.97	10
2 至 3 年	9,355,960.11	1,871,192.02	20
3 年以上			
3 至 5 年	4,184,068.44	2,092,034.22	50
5 年以上	13,444,254.97	12,099,829.47	90
合计	275,352,758.84	19,488,437.8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重庆盛焰压缩天然气开发有限公司	110,838.68	110,838.68	1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四川台宜重庆分公司	246,202.15	246,202.15	1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重庆模具中心	610,023.96	610,023.96	1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288,467.00	2,288,467.00	1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重庆比格玻璃品公司	2,274,394.62	2,274,394.62	1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兆峰陶瓷（重庆二丁挂）有限公司	203,045.62	203,045.62	1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重庆铁鑫钢铁有限公司	274,906.00	274,906.00	1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重庆搪瓷总厂	730,694.97	730,694.97	1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重庆国际康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64,130.88	964,130.88	1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重庆冠生园食品厂	159,255.40	159,255.40	1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其他	609,318.24	609,318.24	1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8,471,277.52	8,471,277.5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66,553,496.53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3.45%，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3,374,143.17 元。

(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5).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145,037,037.15	87.56	269,129,258.51	94.02
1 至 2 年	10,420,333.06	6.29	12,346,296.07	4.31
2 至 3 年	8,176,540.61	4.94	2,739,812.83	0.96
3 年以上	2,006,084.14	1.21	2,045,195.14	0.71
合计	165,639,994.96	100.00	286,260,562.5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35,914,748.17 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2.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6,005,262.32	11,506,328.75
合计	6,005,262.32	11,506,328.75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60,068.47	15.29			8,260,068.47	8,190,065.01	15.17			8,190,065.0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219,635.99	61.52	6,196,027.83	18.65	27,023,608.16	31,252,172.29	57.91	5,093,786.06	16.30	26,158,386.2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522,603.88	23.19	6,458,184.38	51.57	6,064,419.50	14,530,434.44	26.92	7,424,127.19	51.09	7,106,307.25
合计	54,002,308.34	/	12,654,212.21	/	41,348,096.13	53,972,671.74	/	12,517,913.25	/	41,454,758.4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8,260,068.47			政府部门专户管理，发生坏账可能性极低
合计	8,260,068.47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19,885,000.16	0	
3 个月-1 年	2,074,439.53	103,721.98	5
1 年以内小计	21,959,439.69	103,721.98	5
1 至 2 年	1,662,868.60	166,286.85	10
2 至 3 年	1,994,915.81	398,983.16	20
3 年以上			
3 至 5 年	3,287,837.17	1,643,918.59	50
5 年以上	4,314,574.72	3,883,117.25	90
合计	33,219,635.99	6,196,027.83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北碚住改办	2,479,862.06			政府部门专户管理，发生坏账可能性极低
重庆市涪陵区住房管理中心	2,229,028.43			政府部门专户管理，发生坏账可能性极低
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九龙坡住改办	801,549.78			政府部门专户管理，发生坏账可能性极低
重庆市丰都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215,770.82			政府部门专户管理，发生坏账可能性极低
重庆市忠县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176,721.59			政府部门专户管理，发生坏账可能性极低
重庆市永川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161,486.82			政府部门专户管理，发生坏账可能性极低
重庆市模具中心	1,300,000.00	1,3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重庆长途汽车运输（集团）公司	1,150,000.00	1,15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华丽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东方建筑集团公司	780,732.86	780,732.86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采气十三队开发公司	165,000.00	165,000.00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市委办公厅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重庆索特股份有限公司集资款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兴渝燃气技术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市经委	100,000.00	100,000.00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小额款项	1,512,451.52	1,512,451.52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很小
合计	12,522,603.88	6,458,184.38		

(2).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住房大修基金	14,324,487.97	14,845,282.05
职工借款	5,141,809.96	6,468,103.03
代垫款项	9,544,639.31	7,482,060.80
保证金	9,080,614.61	12,584,839.69
其他	15,910,756.49	12,592,386.17
合计	54,002,308.34	53,972,671.74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3,483,418.06 元,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62.00%, 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 5,184,726.01 元。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4,471,478.00	5,574,185.15	78,897,292.85	110,290,599.87	2,963,163.05	107,327,436.82
低值易耗品	255,722.85		255,722.85	226,754.41		226,754.41
库存商品	1,195,624.88		1,195,624.88	743,072.47		743,072.47
合计	85,922,825.73	5,574,185.15	80,348,640.58	111,260,426.75	2,963,163.05	108,297,263.70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	转回或转销	其他	

			他			
原材料	2,963,163.05	3,029,361.17		418,339.07		5,574,185.15
合计	2,963,163.05	3,029,361.17		418,339.07		5,574,185.1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税费	57,705,664.23	50,314,554.13
合计	57,705,664.23	50,314,554.13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87,621,003.75		87,621,003.75	95,990,592.69		95,990,592.69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7,969,248.94		57,969,248.94	66,338,837.88		66,338,837.88
按成本计量的	29,651,754.81		29,651,754.81	29,651,754.81		29,651,754.81
合计	87,621,003.75		87,621,003.75	95,990,592.69		95,990,592.69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3,831,201.05		13,831,201.05
公允价值	57,969,248.94		57,969,248.94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4,138,047.89		44,138,047.89
已计提减值金额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0,000.00			110,000.00					0.13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1,950,000.00			11,950,000.00					6.00	924,000.00
湖南仁师燃气有限公司	900,000.00			900,000.00					6.00	
重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591,754.81			591,754.81					0.11	
贵州省民生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5.00	
中石化涪陵页岩气销售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1.00	
重庆中石化通汇能源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	
合计	29,651,754.81			29,651,754.81					/	924,000.00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适用 不适用

10、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中石化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179,038,805.74			22,737,861.88		677,841.98				202,454,509.60
重庆四合燃气有限公司	30,048,062.36			-384,770.53		347,017.47				30,010,309.30
华能重庆两江燃机有限责任公司(注1)		94,388,093.08								94,388,093.08

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注2)		73,500,000.00		-1,796,025.12					71,703,974.88	
重庆市潼南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注3)		2,720,000.00		-323,122.52					2,396,877.48	
重庆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4)		2,450,000.00		251,789.00		1,961.47			2,703,750.47	
重庆华清能源有限公司(注5)		1,776,800.00							1,776,800.00	
重庆瑞宝永燃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注6)		2,720,000.00							2,720,000.00	
小计	209,086,868.10	177,554,893.08		20,485,732.71		1,026,820.92			408,154,314.81	
二、联营企业										
海南渝能实业贸易有限公司	1,70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重庆天能实业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小计	2,700,000.00								2,700,000.00	2,700,000.00
合计	211,786,868.10	177,554,893.08		20,485,732.71		1,026,820.92			410,854,314.81	2,700,000.00

其他说明

注1: 2016年12月,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及重庆能投《关于同意重庆燃气集团参股华能重庆两江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渝能源发【2016】254号)等文件精神,按照增资协议支付80,615,750.00元取得华能重庆两江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10%股权,推荐1名董事参与被投资方经营及财务决策。公司按权益法核算该项股权投资,并在投资时点调整长期股权投资13,772,343.08元。

注2: 2016年4月,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立中石化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协议书》等文件精神,投资成立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公司首次出资7350万元,持股比例为49%。

注3: 2016年1月,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及《四川华盛石油实业开发总公司、重庆市金潼工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立重庆市潼南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协议》等文件精神,投资成立重庆市潼南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出资272万元,持股比例为34%。

注4: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马公司”)2016年1月11日股东会决议,骏马公司注册资本由50万增加至300万元,增加部分分别由本公司出资117万元,重庆能投置业有限公司出资133万元,注册资本变更后,公司丧失对其控制权,持股比例由60%下降至49%。对于此笔股权投资,公司进行了重新计量,投资成本变为245万元。

注5: 2016年11月,根据董事会决议及重庆能源批复文件(渝能源发【2016】404号),公司支付1,776,800.00元价格收购重庆市同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华清能源有限公司20%股权,2016年12月重庆华清能源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注6: 2016年12月,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根据《重庆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出资设立重庆瑞宝永燃能源服务有限公事相关事宜的通知》(渝能源发【2016】380号)、《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出资设立重庆瑞宝永燃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相关事宜的批复》(渝国资【2016】453号)等文件精神,分别首次出资192万元、80万元与重庆瑞宝智慧能源有限公司共同设立重庆瑞宝永燃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其中: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占注册资本的24%,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公司占注册资本的10%。

11、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2,754,091.37			72,754,091.37
2. 本期增加金额	10,438,118.93			10,438,118.93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0,438,118.93			10,438,118.93
3. 本期减少金额	1,750,133.38			1,750,133.38
4. 期末余额	81,442,076.92			81,442,076.9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1,279,709.20			21,279,709.20
2. 本期增加金额	9,136,714.88			9,136,714.88
(1) 计提或摊销	2,610,696.62			2,610,696.62
(2) 固定资产转入	6,526,018.26			6,526,018.2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0,416,424.08			30,416,424.0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51,025,652.84			51,025,652.84
2. 期初账面价值	51,474,382.17			51,474,382.17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划拨土地使用权	房屋及建筑物	管网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8,909.03	1,084,681,642.61	2,699,607,476.60	503,464,890.60	150,400,619.04	79,991,129.22	4,518,364,667.10
2. 本期增加金额		318,802,860.92	196,503,176.92	20,003,687.11	7,532,949.86	9,522,040.00	552,364,714.81
(1) 购置		35,382,551.69	26,891,834.92	12,560,565.54	7,532,949.86	9,510,292.07	91,878,194.08
(2) 在建工程转入		281,670,175.85	169,611,342.00	7,443,121.57		11,747.93	458,736,387.35
(3) 其他增加		1,750,133.38					1,750,133.38
3. 本期		11,018,824.60	468,225.11	3,724,386.27	7,481,940.30	2,342,758.55	25,036,134.83

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580,705.67	468,225.11	3,724,386.27	7,481,940.30	2,070,954.12	14,326,211.47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0,438,118.93					10,438,118.93
(3) 其他减少						271,804.43	271,804.43
4. 期末余额	218,909.03	1,392,465,678.93	2,895,642,428.41	519,744,191.44	150,451,628.60	87,170,410.67	5,045,693,247.0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04,239,800.28	1,100,635,137.18	256,561,936.87	89,797,112.11	59,178,996.83	1,810,412,983.27
2. 本期增加金额		39,601,696.30	138,237,647.43	16,227,545.82	9,398,497.60	9,287,653.75	212,753,040.90
(1) 计提		39,601,696.30	138,237,647.43	16,227,545.82	9,398,497.60	9,287,653.75	212,753,040.90
(2) 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6,579,650.39	148,833.29	1,299,513.76	6,527,710.87	2,241,171.54	16,796,879.85
(1) 处置或报废		53,632.13	148,833.29	1,299,513.76	6,527,710.87	2,038,353.53	10,068,043.58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6,526,018.26					6,526,018.26
(3) 其他减少						202,818.01	202,818.01
4. 期末余额		337,261,846.19	1,238,723,951.32	271,489,968.93	92,667,898.84	66,225,479.04	2,006,369,144.3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1,303,896.20	878,139.43	9,206,166.95		21,388,202.58
2. 本期增加金额		182,011.22	3,180,545.35	5,785.24	14,840,667.68	345	18,209,354.49
(1) 计提		182,011.22	3,180,545.35	5,785.24	14,840,667.68	345	18,209,354.49
3. 本期减少金额					120,048.32		120,048.32
(1) 处置或报废					120,048.32		120,048.32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82,011.22	14,484,441.55	883,924.67	23,926,786.31	345	39,477,508.75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8,909.03	1,055,021,821.52	1,642,434,035.54	247,370,297.84	33,856,943.45	20,944,586.63	2,999,846,594.01
2. 期初账面价值	218,909.03	780,441,842.33	1,587,668,443.22	246,024,814.30	51,397,339.98	20,812,132.39	2,686,563,481.25

注：账面原值与累计折旧的其他减少系本年骏马物业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引起。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大坪管理站	3,982,044.52	历史遗留问题，正在积极协调处理中
建新东路房屋	181,879.76	历史遗留问题，正在积极协调处理中
渝长桃花大道办公楼	15,351,777.56	历史遗留问题，正在积极协调处理中
合川办公大楼	1,462,551.88	历史遗留问题，正在积极协调处理中
三湾-抢险指挥中心	251,137,361.06	正在办理
房屋合计	272,115,614.78	
划拨土地	218,909.03	历史遗留问题，正在积极协调处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管网	1,406,844,341.14		1,406,844,341.14	1,189,819,206.69	1,189,819,206.69
站场	123,003,470.34	5,967,568.00	117,035,902.34	118,432,052.64	118,432,052.64
其他	56,018,335.11		56,018,335.11	218,062,271.65	218,062,271.65
合计	1,585,866,146.59	5,967,568.00	1,579,898,578.59	1,526,313,530.98	1,526,313,530.9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外环都市管网工程		829,269,969.65	166,397,564.14			995,667,533.79			-2,166,647.82	1,350,624.86		借款及自筹
三湾-抢险指挥中心		170,567,806.39	80,569,554.67	251,137,361.06								自筹
南川区供气管线工程		39,538,822.77	7,529,563.59			47,068,386.36						自筹

乌阳项目	18,732,832.32	4,410,438.10		23,143,270.42						自筹
忠县苏家 L-CNG 加气站	8,341,709.20	9,548,295.17		17,890,004.37						自筹
重庆 CBD 总部经济区集中供热供冷项目	9,793,013.30	4,790,156.13		14,583,169.43						自筹
白涛一梓里复线工程	664,574.97	12,845,517.31		13,510,092.28						自筹
合川储配站迁建工程--土地费	14,631,889.03	3,267,646.53		17,899,535.56						自筹
立立幸福枫景小区门面及车库	15,865,465.52	2,125,386.08	17,990,851.60							自筹
永川至双桥输气管道工程	26,367,860.06	26,668,521.54	53,036,381.60							自筹
合计	1,133,773,943.21	318,152,643.26	322,164,594.26	1,129,761,992.21	/	/	-2,166,647.82	1,350,624.86	/	/

工程名称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外环都市管网工程	-2,166,647.82	1,350,624.86	1	借款及自筹
三湾一抢险指挥中心				自筹
南川区供气管线工程				自筹
乌阳项目[集团建设中心归集]				自筹
忠县苏家 L-CNG 加气站				自筹
重庆 CBD 总部经济区集中供热供冷项目				自筹
白涛一梓里复线工程				自筹
合川储配站迁建工程--土地费				自筹
立立幸福枫景小区门面及车库				自筹
永川至双桥输气管道工程				自筹
合计	-2,166,647.82	1,350,624.86	—	—

注：利息资本化率包含按日元贷款余额向中国进出口银行支付年率为 0.25% 的转贷手续费。由于日元借款产生汇兑收益，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为负值。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专用材料	18,837,297.48	18,038,251.80
合计	18,837,297.48	18,038,251.80

1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1,840,311.41	9,818,279.47	539,662.05	312,198,252.93
2. 本期增加金额	20,124,932.62	3,125,707.03	165,000.00	23,415,639.65
(1) 购置	20,124,932.62	3,125,707.03	165,000.00	23,415,639.65
(2) 股东投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321,965,244.03	12,943,986.50	704,662.05	335,613,892.58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1,104,397.16	6,091,244.46	68,005.60	47,263,647.22
2. 本期增加金额	6,882,406.11	1,370,431.80	56,937.93	8,309,775.84
(1) 计提	6,882,406.11	1,370,431.80	56,937.93	8,309,775.84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47,986,803.27	7,461,676.26	124,943.53	55,573,423.0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3,978,440.76	5,482,310.24	579,718.52	280,040,469.52
2. 期初账面价值	260,735,914.25	3,727,035.01	471,656.45	264,934,605.71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城东配气站土地	2,018,807.36	正在与当地政府协商办理置换
江津白沙园区 LNG 加气站用土地	17,065,045.00	正在办理
合计	19,083,852.36	

16、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重庆永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43,857.67			143,857.67
重庆梁平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5,140,283.18			5,140,283.18
重庆忠县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9,312,226.30			9,312,226.30
重庆开州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9,814,954.25			9,814,954.25
重庆涪陵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8,145,495.83			28,145,495.83
重庆丰都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6,135,430.45			6,135,430.45
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0,391,706.54			10,391,706.54
重庆大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201,086.21			3,201,086.21
合计	72,285,040.43			72,285,040.4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按以下步骤进行减值测试: a.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计算可收回金额, 并与相关账面价值比较, 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 b.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 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 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注 2: 2008 年 2 月公司通过收购合营股东股权并购重庆永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通燃气公司”), 该公司以重庆市边远乡镇为主要市场, 从事天然气设施建设, 压缩天然气销售, 压缩天然气技术咨询服务, 天然气信息化技术咨询服务, 普通机电设备销售等业务, 并购后公司对工程股份财务及经营活动进行规范管理, 市场逐步稳定, 基于对该资产组目前经营状况以及其所面向的特定市场的预期, 判断资产组未来可收回金额现值仍高于其账面价值, 公司经过测试, 商誉不存在减值, 未计提减值准备。

注 3: 公司 2006 年 12 月收购的重庆梁平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丰都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自收购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未保持持续盈利,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 判断资产组未来可收回金额现值仍高于其账面价值, 公司经过测试, 商誉不存在减值, 未计提减值准备。

注 4: 公司 2008 年 6 月收购重庆忠县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忠县燃气”), 收购后忠县燃气通过增加当地用户数量、集团公司统一采购降低成本等措施, 自收购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收入大幅度上升, 毛利较大幅度上升,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 忠县燃气将在未来期间持续保持目前的发展趋势, 公司经过测试, 商誉不存在减值, 未计提减值准备。

注 5: 公司 2007 年 3 月收购重庆涪陵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涪陵燃气”)、2007 年 7 月收购重庆开州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开州燃气”), 2008 年 1 月收购重庆大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后各公司通过开发用户数量、集团公司统一采购降低成本等措施, 自收购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收入、毛利较大幅度上升, 根据公司整体发展规划, 以上各公司将在未来期间持续保持目前的发展趋势, 公司经过测试, 商誉不存在减值, 未计提减值准备。

17、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停车位租赁费	87,000.00		3,782.64		83,217.36
合计	87,000.00		3,782.64		83,217.36

1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4,728,577.81	8,209,495.81	41,616,475.63	6,488,448.93
固定资产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5,746,721.11	18,862,008.16	134,809,204.26	20,221,380.64
可抵扣亏损	26,505,637.97	4,180,172.35		
递延收益	104,512,482.88	15,676,872.43	14,229,581.30	2,134,437.19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1,014,382.88	1,652,157.43	17,507,735.81	2,626,160.37
应付职工薪酬	79,772,310.84	11,965,846.63	77,036,784.20	11,555,517.63
合计	402,280,113.49	60,546,552.81	285,199,781.20	43,025,944.76

注：公司收到的相关政府补助专项资金根据所得税汇算缴纳了所得税，企业就该部份确认了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子公司制改建资产评估增值	2,490,245.09	622,561.28	2,733,592.48	683,398.1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4,138,047.92	7,975,870.41	52,507,636.86	9,179,658.88
合计	46,628,293.01	8,598,431.69	55,241,229.34	9,863,057.00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1)	91,547,066.96	81,445,009.21
资产减值准备(2)	39,604,611.65	25,213,283.46
合计	131,151,678.61	106,658,292.67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 年		23,856.06	
2017 年	519,690.28	519,690.28	
2018 年	2,817,637.95	2,817,637.95	
2019 年	9,956,262.71	10,050,327.71	
2020 年	34,849,332.55	68,033,497.21	
2021 年	43,404,143.47		未经所得税汇算清缴确认
合计	91,547,066.96	81,445,009.2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庆燃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等单位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将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 2：公司下属子公司重庆忠县燃气有限责任公司、重庆自备车有限公司对固定资产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重庆燃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相关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导致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异，导致的资产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异，公司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故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19、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房屋款	350,000.00	
合计	350,000.00	

20、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8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80,000,000.00	200,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191,765,435.95	200,354,246.82
设备款	9,077,039.43	3,498,266.57
工程款	95,277,372.01	46,390,042.83
其他	12,100,499.59	52,447,723.83
合计	308,220,346.98	302,690,280.05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思源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1,926,493.99	款项尚未结算
四川岷河管道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98,071.67	款项尚未结算
江苏镭沃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1,575,000.01	款项尚未结算
重庆界石仪表有限公司	1,333,860.60	款项尚未结算
上海飞奥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1,289,902.66	款项尚未结算
重庆能投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款项尚未结算
四川亚大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784,634.49	款项尚未结算
山东胜邦塑胶有限公司	696,491.63	款项尚未结算
合计	10,304,455.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2、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气费	177,834,457.96	182,317,357.25
预收安装费	1,053,539,169.33	1,080,277,773.84
其他	130,002.83	441,825.64
合计	1,231,503,630.12	1,263,036,956.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中关村实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2,448,251.05	工程未完工
重庆广万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32,880.23	工程未完工
重庆融汇投资有限公司	2,129,628.70	工程未完工
重庆渝高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110,242.65	工程未完工

重庆南宜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1,925,192.77	工程未完工
重庆市涪陵城市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750,000.00	工程未完工
重庆庆隆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680,435.90	工程未完工
重庆葆翔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525,251.75	工程未完工
龙禹天然气有限公司	1,347,514.42	工程未完工
重庆市涪陵区江普住房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47,708.51	工程未完工
重庆煌华实业有限公司	1,205,102.12	工程未完工
重庆双碑隧道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1,059,391.31	工程未完工
重庆英达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54	工程未完工
合计	21,561,599.95	/

23、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79,380,139.00	654,279,846.23	650,241,322.44	83,418,662.7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568,549.69	90,742,160.88	92,969,439.52	1,341,271.05
三、辞退福利		111,819.69	111,819.69	
合计	82,948,688.69	745,133,826.80	743,322,581.65	84,759,933.84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6,536,779.17	438,953,103.04	439,914,632.03	35,575,250.18
二、职工福利费		59,872,889.80	59,872,889.80	
三、社会保险费	28,411,602.73	58,611,473.33	56,381,296.23	30,641,779.83
其中: 医疗保险费	2,787,790.52	46,106,182.04	45,665,369.58	3,228,602.98
工伤保险费	74,318.21	3,139,270.90	3,245,823.83	-32,234.72
生育保险费	79,986.89	1,834,540.03	1,881,301.44	33,225.48
补充医疗保险	25,469,507.11	7,531,480.36	5,588,801.38	27,412,186.09
四、住房公积金	6,031,086.49	50,806,991.14	50,776,860.80	6,061,216.8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400,670.61	15,309,726.81	12,569,981.47	11,140,415.9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劳务派遣工薪酬		30,725,662.11	30,725,662.11	
合计	79,380,139.00	654,279,846.23	650,241,322.44	83,418,662.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398,453.20	70,628,922.05	72,735,838.51	1,291,536.74
2、失业保险费	170,096.49	2,423,819.76	2,557,120.02	36,796.23
3、企业年金缴费		17,689,419.07	17,676,480.99	12,938.08
合计	3,568,549.69	90,742,160.88	92,969,439.52	1,341,271.05

24、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9,713,102.89	21,354,297.45
个人所得税	3,693,129.28	1,714,415.21
房产税	981,459.04	1,492,875.84
土地使用税	8,050.50	8,050.50
印花税	41,309.92	193,993.60
车船使用税		165.00
合计	24,437,051.63	24,763,797.60

25、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60,233.34
合计		160,233.34

26、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收代付 CNG 附加费		8,092,692.73
代收代付垃圾处置费	62,997,584.67	25,162,026.82
代收代付天然气附加费	11,073,647.28	11,073,647.28
保证金	97,546,943.48	84,778,022.07
其他暂收代付款	58,055,471.44	70,056,402.57
合计	229,673,646.87	199,162,791.4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重庆卡布达公司	1,326,857.19	保证金未到期

重庆利安科技有限公司	1,30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费希尔久安输配设备(成都)有限公司	1,150,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重庆渝能有限公司	1,029,250.00	保证金未到期
自贡高压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1,026,478.80	保证金未到期
江苏镭沃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945,000.00	保证金未到期
合计	6,777,585.99	/

27、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8,863,692.15	32,034,495.98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8,863,692.15	32,034,495.98

其他说明：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6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重庆市财政局转贷	2001-3-20	2017-3-20	日元	0.75	78,954,128.00	4,704,955.44
重庆市财政局转贷	2001-3-20	2017-9-20	日元	0.75	69,788,000.00	4,158,736.71
合计	—	—		—	—	8,863,692.15

28、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87,143,151.86	176,711,939.51
合计	187,143,151.86	176,711,939.51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6年12月31日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重庆市财政局转贷	2001-3-20	2040-3-10	日元	0.75	3,140,460,000.00	187,143,151.86
合计	—	—		—	3,140,460,000.00	187,143,151.86

2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移民专项资金	1,730,381.84			1,730,381.84	
合计	1,730,381.84			1,730,381.84	/

30、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56,676,271.46	15,340,000.00	9,694,657.52	162,321,613.94	
初装费原值	1,745,614,354.45	376,323,773.90	325,329,821.16	1,796,608,307.19	注 1
初装费税金	-57,301,814.84	-5,261,703.06	-10,368,241.32	-52,195,276.58	注 2
其他	16,714,040.92		657,387.36	16,056,653.56	注 3
合计	1,861,702,851.99	386,402,070.84	325,313,624.72	1,922,791,298.11	/

注 1:根据《关于企业收取的一次性入网费会计处理的规定》(财会[2003]16 号)关于“企业在按照国家有关部门批准的收费标准和合同约定在取得一次性入网费收入时,应作为递延收益处理,并按合理的期限平均摊销(如果企业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合同中没有明确规定未来应提供服务的期限,也无法对提供服务期限作出合理估计的,应按不低于 10 年的期限分摊)”的规定,公司对 2003 年 5 月 30 日当日起收取的天然气初装费按 10 期限进行摊销。

注 2: 2003 年 5 月 30 日当日起收取的天然气初装费按渝地税发(2002)41 号文按建筑业征收营业税,适用税率为 3%,以实际收到的初装费作为营业税的计税基础,公司将计提的营业税及附加计入递延收益借方核算,并按照初装费相同的期限摊销。

注 3: 公司与重庆能投置业有限公司、重庆中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等单位签订了集中供冷供热连接合同,共计收到连接费 17,042,734.60 元(已扣除税金),连缴费在项目投入运营后按合同受益期限摊销,累计已摊销 986,081.04 元(已扣除税金)。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杨公桥至双碑管线专项补助	8,850,000.00		737,500.00		8,112,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川至北碚管线专项补助	16,763,151.79		1,377,793.30		15,385,358.49	与资产相关
巫溪天然气工程专项补助	14,179,687.50		1,031,250.00		13,148,437.50	与资产相关
旱土至桂化花湾管线专项补助	12,800,000.00		800,000.00		1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晏家至鱼嘴管线专项补助	16,588,235.29		1,411,764.70		15,176,470.59	与资产相关
南岸茶园 LNG 装置补助	2,190,000.00				2,19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永川麻柳 LNG 装置补助	2,750,000.00				2,750,000.00	与资产相关
燃气地理信息系统工业振兴资金	8,000,000.00				8,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寿北部新城水管网专项补助	21,513,347.51		1,673,408.04		19,839,939.47	与资产相关
长寿庙山坡专项整治工程专项补助	275,486.53				275,486.53	与资产相关
长寿三峡工程后续工作专项补助	9,500,000.00	5,340,000.00			14,840,000.00	与资产相关
长寿三峡移民后扶资金专项工程拨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开州竹溪天然气管道移民专项补助	2,929,544.50		225,344.64		2,704,199.86	与资产相关
涪陵移民专项补助资金	4,566,182.16		693,146.64		3,873,035.52	与资产相关
丰都过江工程移民拨款	8,723,109.19		675,337.56		8,047,771.63	与资产相关
中法公司集中供冷供热项目专项补助	24,104,818.66		1,006,612.68		23,098,205.98	与资产相关
永川天然气危改补贴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永川 LNG 专项补贴	942,708.33		62,499.96		880,208.37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56,676,271.46	15,340,000.00	9,694,657.52		162,321,613.94	/

31、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556,000,000.00						1,556,000,000.00

32、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976,496,945.57			976,496,945.57
其他资本公积(注)	16,014,547.78	16,693,511.67	974,002.94	31,734,056.51
合计	992,511,493.35	16,693,511.67	974,002.94	1,008,231,002.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2016年9月，公司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有关事宜的批复》（渝国资【2016】290号）、《重庆市外经贸委关于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及变更经营范围的批复》（渝外经贸函【2016】322号）等文件精神，支付83,017,536元对控股子公司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非同比例增资，持股比例由95%降为60%，对此公司调增了资本公积16,693,511.67元；

2、调整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取得重庆中梁山煤电气公司燃气分公司燃气业务资产评估价值与帐面价值差异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资本公积974,002.94元。

33、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297,966.06	-8,369,588.94		-1,203,788.47	-7,165,800.47		36,132,165.59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3,297,966.06	-8,369,588.94		-1,203,788.47	-7,165,800.47		36,132,165.59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3,297,966.06	-8,369,588.94		-1,203,788.47	-7,165,800.47		36,132,165.59

34、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3,671,580.33	99,156,920.19	98,781,550.44	34,046,950.08
合计	33,671,580.33	99,156,920.19	98,781,550.44	34,046,950.0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根据《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企【2012】16号），以上年度实际燃气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按照1.5%的标准平均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

35、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51,007,386.85	31,720,548.03		182,727,934.88
合计	151,007,386.85	31,720,548.03		182,727,934.88

36、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01,768,460.47	557,943,200.2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01,768,460.47	557,943,200.2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71,226,235.53	374,901,414.67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1,720,548.03	28,796,154.4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注）	233,400,000.00	202,28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807,874,147.97	701,768,460.47

注：2016年6月，公司根据《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2015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向股东分配利润233,400,000.00元。

37、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449,077,203.99	4,621,579,945.03	5,897,350,747.46	4,990,052,554.79
其他业务	39,748,937.13	14,350,271.94	28,875,092.01	6,306,546.60
合计	5,488,826,141.12	4,635,930,216.97	5,926,225,839.47	4,996,359,101.39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项列示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天然气销售	3,823,583,194.74	3,798,141,355.37	4,377,444,146.82	4,308,504,437.02
天然气安装	1,490,373,080.16	717,385,532.48	1,398,960,292.38	595,126,246.21
其中：一次性入网费	325,329,821.16		298,828,860.00	
其他	135,120,929.09	106,053,057.18	120,946,308.26	86,421,871.56
合计	5,449,077,203.99	4,621,579,945.03	5,897,350,747.46	4,990,052,554.79

38、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42,228,902.04	48,869,885.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79,656.07	9,943,726.98
教育费附加	5,646,825.26	4,677,594.44
资源税		
房产税	6,259,388.62	
土地使用税	4,860,718.21	
车船使用税	314,755.80	
印花税	1,653,332.51	

地方教育费附加	2,641,813.89	
合计	75,785,392.40	63,491,206.52

注：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财会【2016】22号）的规定，公司本期将2016年5月1日后发生的房产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地方教育附加从管理费用科目调整至税金及附加科目核算。

39、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社保	120,005,833.62	125,994,752.96
折旧费	18,775,702.67	24,206,104.71
水电费	3,198,710.90	3,464,544.31
办公费	6,752,255.57	7,443,965.62
差旅费	5,834,465.81	6,330,225.92
招待费	6,113,025.84	6,336,716.69
运输费	6,774,300.54	8,286,706.16
劳保费	347,903.34	615,300.31
低值易耗	317,457.11	510,009.44
修理费	9,261,026.01	13,107,025.72
宣传费	994,825.03	1,385,011.05
会务费	946,659.92	1,182,429.70
其他	14,475,230.71	13,581,103.44
合计	193,797,397.07	212,443,896.03

40、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社保	110,506,236.63	142,617,812.72
折旧费	10,482,709.38	16,529,354.81
水电费	2,388,101.07	2,808,908.91
办公费	3,143,429.45	1,926,544.12
差旅费	4,138,844.74	4,077,938.35
招待费	2,182,507.47	2,886,847.71
税金	6,282,145.08	20,289,874.21
修理费	1,458,974.07	1,327,613.16
会务费	657,287.06	1,026,932.63
中介机构费用	7,101,652.28	6,741,323.30
无形资产摊销	8,309,775.84	8,099,737.74
系统维护费用	3,042,625.91	6,711,252.28
警卫消防费	925,188.58	798,893.00
其他费用	39,239,699.88	29,220,432.96
合计	199,859,177.44	245,063,465.90

41、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251,477.39	13,476,027.64
减：利息收入	-36,608,094.60	-51,093,357.12
加：汇兑损失	18,600,372.07	9,158,342.05
加：其他支出	679,294.72	517,650.29
合计	-7,076,950.42	-27,941,337.14

4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836,235.79	3,558,142.39
二、存货跌价损失	3,029,361.17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8,209,354.49	120,048.32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5,967,568.00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十四、其他		
合计	28,042,519.45	3,678,190.71

43、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701,105.18	2,799,663.4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2,846,208.48	2,960,599.53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注）	1,710,788.59	
合计	26,258,102.25	5,760,263.00

其他说明：

注：公司本期未按出资比例对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增资导致丧失对其控制权，增资后出资比例由 60% 下降至 49%，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为 2,450,000.00 元，本期因丧失控制权在合并报表中确认的投资收益为 1,710,788.59 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情况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注释
交通银行股息	798,680.52	798,680.52	
重庆百货股息	215,786.20	281,292.73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924,000.00	924,000.00	
重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分红		22,500.00	
重庆银行股息	870,689.16	897,073.68	
重庆啤酒股息	37,052.60	37,052.60	
合计	2,846,208.48	2,960,599.53	—

4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6,342,101.29	485,491.76	6,342,101.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6,342,101.29	485,491.76	6,342,101.29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4,508,469.40	12,712,104.04	24,508,469.40
其他（注）	29,853,427.00	18,685,858.96	29,853,427.00
合计	60,703,997.69	31,883,454.76	60,703,997.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杨公桥至双碑管线专项补助	737,500.00	737,500.00	与资产相关
合川至北碚管线专项补助	1,377,793.30	1,377,793.28	与资产相关
巫溪天然气工程专项补助	1,031,250.00	1,031,250.00	与资产相关
晏家至鱼嘴管线专项补助	1,411,764.70	1,411,764.72	与资产相关
涪陵移民专项补助资金	693,146.64	693,146.64	与资产相关
丰都过江管线移民拨款	675,337.56	675,337.56	与资产相关
开州竹溪天然气管道移民专项补助	225,344.64	225,355.44	与资产相关

长寿北部新城水管网专项补助	1,673,408.04	1,189,176.90	与资产相关
中法公司集中供冷供热项目专项补助	1,006,612.68	425,181.34	与资产相关
江北财政局企业扶持资金	29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作经费补助	690,2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6,896,832.73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税费返还	3,035,252.43	838,948.49	与收益相关
收到经济发展局转来工业强区优惠政策补助		5,000.00	与收益相关
永川 LNG 政府专项补贴	62,499.96	57,291.67	与资产相关
江北财政局企业扶持资金	206,400.00		与收益相关
江北区金融办公室文补助金		169,000.00	与收益相关
收到市财政局划来市经信委企业生产与生活用水电气剥离补助		628,000.00	与收益相关
杨重百杨建行技改工程补贴收入		280,000.00	与收益相关
商标补助		16,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岸发改委拨工作经费补助		2,951,358.00	与收益相关
城市污水处理费征收奖励及业务补贴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九龙坡区经济稳增长奖励	15,000.00		与收益相关
财政专项资金-早土项目	800,000.00		与资产相关
三无老人整改费用政府拨款	690,240.90		与收益相关
区政府应急抢险费用	68,155.03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度创卫工作补贴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户内隐患管网整改专项补贴	2,513,232.50		与收益相关
其他专项拨款	58,498.29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4,508,469.40	12,712,104.0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其他营业外收入除公司按权益法调整对重庆两江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初始投资成本增加营业外收入 13,772,343.08 元外，其余主要为本集团收取的气费滞纳金收入。

4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341,152.47	970,837.52	341,152.4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41,152.47	970,837.52	308,202.1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177,000.00	257,264.51	177,000.00
其他（注）	12,509,452.79	1,298,231.45	12,509,452.79
合计	13,027,605.26	2,526,333.48	13,027,605.26

其他说明：

注：其他营业外支出主要系重庆丰都燃气有限公司 2016 年根据丰都县“6.30”爆炸事故应急指挥中心办公室出具的公函，按照“6.30”爆炸事故责任认定，承担了 10,179,173.20 元的赔付责任，扣除保险公司已赔付部分，本期实际损失 9,427,922.20 元。

4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8,353,300.93	71,663,089.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555,447.83	8,311,474.59
合计	69,797,853.10	79,974,563.8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436,422,882.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463,432.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571,899.5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20,404.4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026,381.7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94,888.03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2,558,218.4
所得税费用	69,797,853.10

4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六、33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4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42,109,161.03	46,854,979.16
政府补贴	27,118,559.45	21,238,534.90
收到保证金	34,968,217.01	30,720,841.81
代收的垃圾处置费及天然气附加费等	217,967,012.24	240,976,919.93
其他	19,390,804.11	18,441,135.77
合计	341,553,753.84	358,232,411.57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保证金	18,695,070.52	22,791,591.45
支付垃圾处置费及天然气附加费等	180,131,454.39	254,139,481.68
管理费用中的付现成本	64,278,310.51	65,479,857.50
销售费用中的付现成本	54,698,403.67	61,733,028.92
银行冻结资金	66,314,026.88	
其他	21,858,014.49	13,207,824.38
合计	405,975,280.46	417,351,783.93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同比例增资重庆骏马物业有限公司丧失控制权， 增资额扣除其期初货币资金的净额	921,358.07	
合计	921,358.07	

4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6,625,029.79	388,274,136.51
加：资产减值准备	28,042,519.45	3,678,190.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15,363,737.52	206,438,576.54
无形资产摊销	8,309,775.84	8,099,737.7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782.64	53,982.9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00,948.82	485,345.7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851,849.46	22,634,369.6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258,102.25	-5,760,26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94,610.99	8,125,951.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0,836.84	140,505.4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337,601.02	-7,153,984.3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9,534,886.11	-173,482,482.8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1,951,491.03	320,958,668.46
其他	-13,772,343.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9,433,830.88	772,492,734.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48,163,567.18	2,146,402,605.5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146,402,605.57	2,188,637,573.61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8,239,038.39	-42,234,968.0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48,163,567.18	2,146,402,605.57
其中: 库存现金	68,618.84	32,843.3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47,078,605.56	2,144,782,118.3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16,342.78	1,587,643.90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48,163,567.18	2,146,402,605.5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6,314,026.88	司法冻结
合计	66,314,026.88	/

其他说明:

2016年7月12日, 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重庆俊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俊峰公司”)诉本公司损害赔偿的民事起诉状, 俊峰公司就本公司所属重庆市沙坪坝区童家桥配气站及其管网设施搬迁, 以及土地租金纠纷事项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 涉案金额6600余万元; 2016年8月3日, 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在交通银行重庆分行小苑支行开立的银行账户进行了冻结, 账户号为500111013018010001754, 冻结金额为人民币66,314,026.88元。

51、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3,500.00	—	24,279.50
其中: 美元	3,500.00	6.937	24,279.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48,742,128.00	—	8,863,692.15
其中：日元	148,742,128.00	0.059591	8,863,692.15
长期借款	3,140,460,000.00		187,143,151.86
其中：日元	3,140,460,000.00	0.059591	187,143,151.86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016 年 1 月，本公司因未按原持股比例对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马物业”)增资，持股比例由 60%下降至 49%。自 2016 年 1 月起，本集团不再将骏马物业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与上年相比，本年合并范围新增湖南保靖渝燃能源有限公司、重庆隆燃能源有限公司、重庆燃气培训学院等 3 家单位，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湖南保靖渝燃能源有限公司、重庆隆燃能源有限公司、重庆燃气培训学院尚未实际经营。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重庆燃气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注1)	重庆市江北区	重庆市江北区	工程设计	91.67	8.33	投资设立
重庆渝燃压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北部新区	重庆市北部新区	公用事业	51.00		投资设立
重庆长南天然气输配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北部新区	重庆市北部新区	公用事业	51.00		投资设立
重庆市铁路自备车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	重庆市渝中区	租赁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南岸区	重庆市南岸区	公用事业	60.00		投资设立
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	重庆市九龙坡区	重庆市九龙坡区	公用事业	51.00		投资设立
重庆燃气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	重庆市江北区	工程施工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两江新区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江北区	重庆市江北区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悦燃能源有限公司(注2)	重庆市两江新区	重庆市两江新区	公用事业		50.00	投资设立
海南渝能实业贸易有限公司(注3)	海南省海口市	海南省海口市	商贸	56.67		投资设立
重庆天能实业公司(注3)	重庆市	重庆市	商贸	100.00		投资设立
重庆璧山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璧山区	重庆市璧山区	公用事业	100.00		购并取得
重庆大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双桥区	重庆双桥区	公用事业	100.00		购并取得
重庆忠县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忠县	重庆市忠县	公用事业	100.00		购并取得
重庆江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江津区	重庆市江津区	公用事业	100.00		购并取得
重庆渝长燃气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长寿区	重庆长寿区	公用事业	100.00		购并取得
重庆涪陵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涪陵区	重庆市涪陵区	公用事业	90.00		购并取得
重庆丰都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丰都县	重庆市丰都县	公用事业	100.00		购并取得
重庆开州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开州	重庆市开州	公用事业	95.00		购并取得
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永川区	重庆市永川区	公用事业	95.00		购并取得
重庆梁平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梁平县	重庆市梁平县	公用事业	100.00		购并取得
重庆合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合川区	重庆市合川区	公用事业	100.00		购并取得
重庆永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重庆市北部新区	重庆市北部新区	公用事业	62.00		购并取得
重庆巴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巴南区	重庆市巴南区	公用事业	100.00		购并取得
重庆兴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渝中区	重庆市渝中区	公用事业	100.00		购并取得
重庆市葛兰供水有限公司	长寿区葛兰镇	长寿区葛兰镇	公用事业		74.40	购并取得
开州浦江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开州长沙镇	开州长沙镇	公用事业		51.00	购并取得

司						
邻水县渝邻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四川省邻水县	四川省邻水县	公用事业		67.00	购并取得
重庆盛燃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万盛区	重庆市万盛区	公用事业	70.00		投资设立
重庆城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城口县	重庆市城口县	公用事业	100.00		投资设立
湖南保靖渝燃能源有限公司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保靖县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保靖县	公用事业		51.00	投资设立
重庆隆燃能源有限公司	重庆市九龙坡	重庆市九龙坡	能源开发		51.00	投资设立
重庆燃气培训学院	重庆市九龙坡	重庆市九龙坡	职工技能培训		100.00	

其他说明：

注 1：本公司直接持有重庆燃气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91.67% 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重庆燃气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其 8.33% 股权，因此公司对重庆燃气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拥有 100% 表决权。

注 2：根据重庆两江新区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悦来兴城资产管理运营有限公司签订的《合资合作协议》，本集团控股全资子公司重庆两江新区燃气有限责任公司负责重庆悦燃能源有限公司经营管理及安全管理。

注 3：已停止经营，并被主管工商局吊销营业执照，公司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重庆渝燃压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49	537,846.86	219,718.51	26,856,764.19
重庆长南天然气输配有限责任公司	49	-10,209,710.73	580,179.67	125,144,730.65
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40	-2,339,474.78		101,522,211.71
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	49	3,661,746.38	2,100,083.69	52,065,515.00
重庆涪陵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0	2,106,402.35	1,285,108.07	17,603,081.36
重庆开州区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5	847,875.65	497,941.97	5,205,212.73
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5	1,691,494.59	1,032,692.24	6,883,307.24
重庆永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38	-1,040,042.16		1,240,387.22
重庆盛燃能源有限公司	30	-122,377.14		1,077,622.8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重庆渝燃压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608.80	3,948.65	5,557.45	76.48		76.48	1,646.24	3,902.16	5,548.40	125.26		125.26
重庆长南天然气输配有限责任公司	579.38	39,986.42	40,565.80	14,670.41	355.65	15,026.06	1,207.87	40,415.92	41,623.79	13,509.88	232.61	13,742.49
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4,727.89	25,110.16	29,838.05	542.01	3,915.49	4,457.50	2,472.45	24,566.24	27,038.69	15,811.33	4,081.89	19,893.22
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	11,935.24	8,650.76	20,586.00	4,539.59	5,225.05	9,764.64	9,293.23	8,927.42	18,220.65	3,029.62	4,884.12	7,913.74
重庆涪陵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3,802.70	17,786.52	41,589.22	10,785.46	13,200.68	23,986.14	24,481.98	15,630.14	40,112.12	11,452.51	12,386.23	23,838.74
重庆开州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6,254.70	8,745.12	24,999.82	6,641.47	7,684.30	14,325.77	14,196.17	9,217.69	23,413.86	6,308.31	7,161.25	13,469.56
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9,182.28	5,398.41	34,580.69	8,597.30	12,216.78	20,814.08	28,911.90	4,758.82	33,670.72	9,792.91	11,428.80	21,221.71
重庆永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384.12	1,929.97	2,314.09	1,871.14		1,871.14	502.35	2,076.67	2,579.02	1,884.07		1,884.0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重庆渝燃压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557.68	109.76	109.76	2,291,904.22	3,605.97	166.08	166.08	-7,825,016.03
重庆长南天然气输配有限责任公司	4,365.93	-2,083.61	-2,083.61	2,470.36	9,656.41	1,439.93	1,439.93	355.86
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376.23	-1,764.92	-1,764.92	-17,337,448.82	221.13	-888.22	-888.22	2,460.81
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	11,677.95	747.05	747.05	-25,594,065.70	11,800.25	684.41	684.41	-18,325,971.89
重庆涪陵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32,306.40	2,106.40	2,106.40	42,712,494.7	39,159.25	2,039.85	2,039.85	32,744,286.26
重庆开州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0,787.38	1,745.23	1,745.23	1,884.50	22,034.01	1,626.24	1,626.24	1,216.32
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24,442.64	3,382.99	3,382.99	3,279.92	21,463.12	3,278.39	3,278.39	1,471.64
重庆永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945.02	-265.94	-265.94	12,901.60	3,265.75	-562.25	-562.25	841,331.37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有关事宜的批复》(渝国资【2016】290号)、《重庆市外经贸委关于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及变更经营范围的批复》(渝外经贸函【2016】322号)等文件精神,公司及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外方股东苏伊士环能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于2016年9月分别支付83,017,536元、116,982,464元对控股子公司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非同比例增资,公司持股比例由95%降为6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中石化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涪陵区	重庆市涪陵区新城区鹤凤大道6号	天然气管道运输	29.00		权益法
重庆四合燃气有限公司	重庆市涪陵区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兴政路化工园区办公楼二楼	城市燃气经营	32.00		权益法
华能重庆两江燃机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市北碚区	重庆市北碚区水土高新技术产业园云汉大道12号	天然气发电	10.00		权益法

注:联营企业的投资情况详见本报告附注六.9“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披露。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中石化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四合燃气有限公司	华能重庆两江燃机有限责任公司	中石化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重庆四合燃气有限公司	华能重庆两江燃机有限责任公司
流动资产	160,428,035.75	59,432,184.40	385,753,759.66	253,398,488.65	117,260,081.65	
非流动资产	1,489,352,996.19	301,778,087.39	2,928,380,535.20	1,352,922,279.96	226,998,558.66	
资产合计	1,649,781,031.94	361,210,271.79	3,314,134,294.86	1,606,320,768.61	344,258,640.31	
流动负债	261,607,665.99	271,840,402.48	1,353,398,487.90	158,884,074.11	256,607,970.79	
非流动负债	690,054,367.35	1,841,263.50	1,016,854,876.19	830,061,502.31		
负债合计	951,662,033.34	273,681,665.98	2,370,253,364.09	988,945,576.42	256,607,970.7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98,118,998.60	87,528,605.81	943,880,930.77	617,375,192.19	87,650,669.5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02,454,509.59	28,009,153.86	94,388,093.08	179,038,805.74	28,048,214.2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02,454,509.60	30,010,309.30	94,388,093.08	179,038,805.74	30,048,062.36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340,965,781.47	315,271,298.76	1,007,725,214.50	123,547,383.29	226,287,342.66	
净利润	82,597,359.82	-1,202,407.90	141,381,446.07	15,521,998.37	-5,317,862.7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82,597,359.82	-1,202,407.90	141,381,446.07	15,521,998.37	-5,317,862.7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1,215,372.47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日元汇率相关，本公司除由重庆市财政局转贷的日元借款外，本公司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2016年12月31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零星美元余额和日元借款余额外，本公司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日元借款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货币资金 - 美元	3,500.00	8,969.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日元	148,742,128.00	149,132,176.00
长期借款-日元	3,140,460,000.00	3,280,036,000.00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产生于人民币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于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浮动利率银行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80,000,000.00元（2015年12月31日：224,000,000.00元），及日元计价的固定利率借款合同（固定利率为0.75%），金额为196,006,844.01元（2015年12月31日：184,746,435.49元）。

3) 价格风险

本公司主要在重庆市提供城市燃气供应以及燃气设施设备的安装服务。

① 目前，我国管道天然气的供应和销售价格均实行政府管制。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虽然天然气价格形成机制改革明确了地方可建立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的原则，但是，在上游（门站及以上）价格调整频率加快的趋势下，如果公司所在地的价格主管部门（重庆市物价局）不能同步、顺价调整终端销售价格（包括居民和非居民用气价格），将会对本公司当期的盈利水平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② 本公司燃气安装业务的服务收费一直执行重庆市物价局于2000年7月7日下发了《关于调整天然气安装及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渝价【2000】409号）所制定的收费标准。公司面临的风险来自两个方面：第一，公司燃气安装业务沿用的收费标准是2000年制定的，至今已逾10年，地方物价管理部门未来可能会重新调整天然气安装及服务收费标准，如果较原收费标准下降，将直接导致公司燃气安装业务的盈利水平下降。第二，即使天然气安装及服务收费标准不发生变动，由于终端销售价格是确定的，在通货膨胀导致人工成本、原材料价格上涨压力持续加大的背景下，如果公司不能通过加强精细化管理、采用新材料、新技术等措施对成本实施有效控制，将导致燃气安装业务的毛利率持续下降，从而对公司的总体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

③ 本公司收取的初装费一直遵循重庆市物价局2000年7月下发的《关于调整天然气安装及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渝价【2000】409号）中制定的价格标准，该标准已逾10年未调整。从国内其他地区的情况来看，有些地区已经取消了天然气初装费，但同时上调了燃气销售价格（如广东）、或者并入安装费（如成都）。如果未来重庆市物价管理部门下调燃气初装费收费标准，或者取消燃气初装费、同时又不上调燃气销售价格或天然气安装收费标准，将对本公司的总体盈利水平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④ 与水、电等其他公用事业产品的定价原理相似，为保障民生，公司的居民气和非居民气的购进价、销售价存在差异，相较其他类别气（如工业、集体商业），居民气的购进价、销售价均为最低。公司的居民气（不含煤层气）均向中石油西南油气田分公司采购。由于天然气进入输送管道后无法分清是哪种价格的气，而每年本公司天然气的类别气销售结构会发生变化，这就需要供销双方适时对天然结算结构进行调整，以反映购销结构匹配的公平贸易原则。随着重庆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可以预见在未来较长的时期内公司的居民供气量将持续增加。如果上游供气商不能适时按照公司的实际类别气销售结构进行结算调整、或者结算时间延迟，将对本公司当年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公司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公司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公司有充裕的营运资金，流动性风险较低。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于重庆市财政局转贷的日元借款，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期		上期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8,329,258.99	-8,329,258.99	-9,237,321.77	-9,237,321.77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8,329,258.99	8,329,258.99	9,237,321.77	9,237,321.77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的带息债务为人民币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本期		上期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680,000.00	-680,000.00	-1,904,000.00	-1,904,000.00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680,000.00	680,000.00	1,904,000.00	1,904,000.00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969,248.94			57,969,248.94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57,969,248.94			57,969,248.94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7,969,248.94			57,969,248.94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只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市价来源于公开的证券（股票）交易市场。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重庆市渝北区洪湖西路 12 号	项目投资	100	66.48	66.48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34,420,000.00	1,034,420,000.00	66.48	66.48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 (1) 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八、3.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中石化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四合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华能重庆两江燃机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市潼南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华清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重庆瑞宝永燃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能投置业有限公司（“能投置业”）	同受一方控制
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重庆巨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重庆永荣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运输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重庆九锅箐农林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重庆莱特贵宾楼商务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重庆莱特酒店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重庆茂金置业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的关联方
成都华润工程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的关联方
隆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主要股东的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	采购瓦斯气	23,001,932.33	25,039,402.32
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	代缴电费	2,288,043.30	2,826,352.58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740,000.00	10,275,000.00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1,369,687.42	4,293,995.51
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劳务	290,000.00	
重庆莱特酒店有限公司	会务费	155,520.00	150,180.00
重庆莱特贵宾楼商务有限公司	会务费	111,909.20	50,860.00
重庆骏马物业管理公司	接受物业管理服务	4,122,900.87	
重庆九锅箐农林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会务费	400,756.00	690,034.80
重庆四合燃气有限公司	采购天然气	11,519,276.39	15,523,104.67
重庆巨能建设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0,300,000.00	18,509,947.00

注 1：为确保安全稳定供气，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目前采用双回路供电，一路由中梁山发电厂管理的区域电网 6,000 伏电压馈入，一路由重庆市电力公司供电局 10,000 伏电压馈入，均执行国家定价并按月结算，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通过中梁山发电厂代收代缴电费。

注 2：2013 年 1 月 9 日，公司根据 2012 年 12 月 20 日董事会会议决议，与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签订《重庆市都市区天然气外环管网及区域中心城市输气干线工程—九龙坡段（曾家镇-西彭镇）》施工合同，由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负责“重庆市都市区天然气外环管网及区域中心城市输气干线工程—九龙坡段”管网工程建设。

注 3: 公司经过公开招投标, 成都华润工程有限公司成为重庆市主城区的民用及工商用天然气、常规市政管网工程施工单位之一。

注 4: 重庆四合燃气有限公司与本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涪陵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售气协议, 结算价格按照当地发改委文件执行。

注 5: 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包人”)与重庆巨能建设集团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分包人”)签订燃气工程分包协议, 由分包人负责永川至大足(永川段)输气管线工程 ϕ 323.9 管线约 26 公里土建工程施工、技术措施、协调等工作。2016 年发包人结算了 2030 万元工程款, 已支付工程款 530 万元, 尚余 1500 万元工程款未支付。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重庆能投置业有限公司	供热供冷	1,089,786.60	1,090,548.68
重庆骏马物业管理公司	空调末端维护费/供热供冷	215,086.69	
重庆能投置业有限公司	收取连接费		8,304,640.00
重庆永荣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运输公司	提供运煤服务		40,540.54
重庆南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运煤服务	847,297.33	1,275,675.72
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燃气安装劳务	348,547.15	628,287.60
重庆茂金置业有限公司	提供燃气安装劳务		4,973,573.00
隆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提供燃气安装劳务	2,343,500.49	1,226,742.32
重庆四合燃气有限公司	房屋出租	727,632.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 本期由于重庆能投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置业”)已将重庆能源大厦的经营管理业务交由其控股子公司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骏马物业”)运营, 原公司所属控股子公司重庆中法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法能源”)与能投置业签订的《重庆 CBD 总部经济区集中供冷供热供应合同》终止, 原由中法能源与能投置业签订的《重庆 CBD2 总部经济区集中供冷供热供应合同》改由中法能源与骏马物业签订。中法能源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能源服务, 满足骏马物业满载尖峰负荷以内的用能服务, 价格为 0.69 元/Kwh; 此价格系根据政府部门公布的天然气、电力、人力等成本要素为基准测算, 并经重庆市南岸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重庆 CBD 总部经济集中供冷供热工程项目收费标准的通知》(南发改【2012】110 号)文件规定的试行价。

注 2: 中法能源与重庆能投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集中供冷供热连接合同, 收取连接费, 连接费在项目投入运营后按合同受益期限摊销。中法能源本期末收到新增的连接费。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服务

公司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投财务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 能投财务公司根据公司的需求, 向公司提供存款、贷款、结算、票据业务、财务顾问等服务。双方约定: 每日最高存款余额不超过 10 亿元、提供 5 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上述协

议业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协议有效期为一年，有效期满，如双方未提出异议并书面通知对方，协议将每年自动延期一年。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与能投财务公司发生的交易列示如下：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本期应收取或支付利息、手续费
存放于能投财务公司存款	950,107,148.40	3,187,537,669.84	3,157,162,188.11	980,482,630.13	13,490,632.64
票据中间业务-存放于能投财务公司承兑汇票	5,851,100.93	7,519,936.27	10,357,837.20	3,013,200.00	
贷款业务-向能投财务公司贷款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80,000,000.00	3,228,425.00

2. 购买资产

①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合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合川燃气”）与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府矿业”）签订《燃气资产转让协议》，以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价格1,679.18万元购买天府矿业三汇水电气分公司所属与燃气经营项目相关的供气管网、仪器仪表及附属设备等资产。2016年9月，合川燃气支付了15,991,796.05元收购款，尚余800,000.00元未支付。

②公司所属北碚分公司与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府矿业”）签订《燃气资产转让协议》，以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的价格734.98万元收购买天府矿业水电气分公司所属与燃气经营项目相关的供气管网、仪器仪表及附属设备等资产。2016年9月，北碚分公司全额支付了7,349,800元的收购价款。

3. 其他经常性关联交易

公司提供的城市天然气供应千家万户，重庆能源、重庆能源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按照重庆市物价局制定的销售价格定期结算气款，其用气量低于本集团供气量总量的 0.27%。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重庆南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	
应收账款	重庆永荣矿业有限公司煤炭运输公司	139,497.64		725,015.50	
应收账款	重庆南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8,796.00		1,001,900.00	
应收账款	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217,215.51	
应收账款	隆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88,829.85		25,697.00	
应收账款	重庆骏马物业管理公司	179,628.93			
其他应收款	隆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60,547.42			
其他应收款	重庆涪陵四合公司	727,632.00			
应收利息	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财务有	4,472,000.01		5,278,902.81	

	限公司				
--	-----	--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重庆中梁山煤电气有限公司	1,912,656.94	2,064,674.70
应付账款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3,447,627.80	664,080.09
应付账款	华润燃气郑州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6,867.95
应付账款	重庆能投置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35,575,724.15
应付账款	重庆四合燃气有限公司	1,237,505.55	1,397,595.99
应付账款	重庆巨能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重庆骏马物业管理公司	670,660.88	
其他应付款	成都华润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385,918.38	261,059.15
其他应付款	隆昌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49,951.18	15,100.76
其他应付款	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预收账款	重庆天府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681,546.72	598,667.49
预收账款	重庆茂金置业有限公司	2,840,790.86	7,338,485.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与重庆能投置业有限公司签订的《重庆市 CBD 总部经济区集中供冷供热连接合同》，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向重庆能投置业有限公司开发的总部大厦、南滨一号、时尚城、潮流城及创意中心项目提供连接供冷/供热消耗系统和 DCHS 主干管网的服务，连接费用单价为 160 元/平方米，连接服务面积为 362250 平方米（暂定，以供能面积确认书及规划许可证面积为准），连接费用总价为 57,960,000.00 元。

十三、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除本附注“十一、（四）关联方承诺”所述事项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2016 年 7 月 12 日，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重庆俊峰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俊峰公司”）诉本公司损害赔偿的民事起诉状，俊峰公司就本公司所属重庆市沙坪坝区童家桥配气站及其管网设施搬迁，以及土地租金纠纷事项向法院提起民事诉讼，涉案金额 6600 余万元；2016 年 8 月 3 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对本公司在交通银行重庆分行小苑支行开立的银行账户进行了冻结，账户号为 500111013018010001754，冻结金额为人民币 66,314,026.88 元；2016 年 8 月 9 日，本公司收到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书面签发的（2016）渝

01 民初 411 号传票，2016 年 11 月 16 日、2017 年 1 月 18 日本案分别再次开庭审理。现本案仍在审理过程中，尚不能判断诉讼对公司本期和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

2、2016 年 10 月 21 日，公司收到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6】渝 0113 民初 11867 号）及传票，原告重庆渝风建设有限公司就公司与重庆立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联合开发的巴南燃气小区认为有连带责任涉及的工程施工合同结算款及利息支付等纠纷事项提起民事诉讼，涉案金额 2600 余万元。现本案仍在审理过程中，尚不能判断诉讼对公司本期和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

3、2016 年 11 月 2 日，公司收到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送达的应诉通知书（【2016】渝 0113 民初 12762 号）及传票，原告贺宗华就公司与重庆立立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联合开发的巴南燃气小区认为有连带责任涉及的工程施工合同结算款及停工损失支付等纠纷事项提起民事诉讼，涉案金额 2800 余万元。由于涉案金额达到中级人民法院的受理标准，公司向重庆市巴南区人民法院提出了管辖权异议。现本案一直延期审理，尚不能判断诉讼对公司本期和期后利润的影响金额。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22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228

本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2016 年度分配预案，以 2016 年末股本总额 155,600.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30 元人民币（含税），合计分配 20,228.00 万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须经本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后方可实施。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2016 年 8 月，公司控股股东重庆能源与重庆市属国有重点企业重庆渝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渝康公司”）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拟将公司总股本 15% 的股权通过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渝康公司。2017 年 1 月 10 日，公司收到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市能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协议转让所持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有关

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1294号），同意重庆能源将所持公司 23,340 万股股份协议转让给渝康公司持有。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不变，其中重庆能源持有 80,102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48%；渝康公司持有 23,340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截止本报告出具日期，渝康公司尚未付款。

(2) 2017 年 1 月，公司根据与北京银证软件开发有限公司、新天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千嘉科技有限公司达成的合资经营合同，以自有资金 700 万元缴付出资，与北京银证软件开发有限公司、新天科技有限公司、成都千嘉科技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重庆合众慧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出资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35%，对合营公司有重大影响。

(3) 2017 年 1 月，公司取得重庆能源《关于合资设立泸州重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事宜的通知》（渝能源发【2017】33号）、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泸州重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有关事宜的批复》（渝国资【2016】774号）等批复文件，同意公司与泸州华润兴泸燃气有限责任公司、凯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合资设立泸州重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公司”），开发、经营四川省泸州市合江县 LNG 综合利用项目；新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公司以现金出资 5100 万元，占比 51%，泸州华润兴泸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现金出资 3400 万元，占比 34%，凯添能源控股有限公司现金出资 1500 万元，占比 15%，所有股东出资一次性到位。

(4) 2017 年 3 月，公司取得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四川凌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合资设立重庆惠燃管业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渝国资【2017】53号）批复文件，同意公司与四川凌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重庆惠燃管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公司”），新公司注册资本 1307 万元，其中公司以 3PE 钢管外防腐生产线及相关实验室检测设备作价 444.62 万元出资，占比 34.02%，其余 862.38 万元出资由四川凌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现金认缴。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12月，公司分别收到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销售西南分公司重庆销售部、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天然气分公司川气东送销售营业部关于重庆市非居民用气价格调整的函，上游天然气供应商决定在2016年12月1日至2017年3月26日期间上调非居民气价格：LNG、其他非居民用气在各省（市）基准门站价格基础上上浮10%执行，由每立方米1.64元调整为每立方米1.784元。2016年12月公司非居民燃气销售成本因此增加16,788,105.59元（不含税）。对于2017年1至3月的非居民气价格上涨事宜，公司正在与上游天然气供应商协商，截止本报告日还未达成一致意见。

2、根据 2013 年国家发改委《关于调整天然气价格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1246 号）、重庆市物价局《转发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调整天然气价格的通知的通知》（渝价【2013】223 号）等文件规定，2013 年天然气价格调整方案中不调整居民气价格（包括存量气和增量气），居民用气量的存量气量为 2012 年居民实际用气量。居民存量气、增量气由供需双方据实确定，报当地和省级价格主管部门备案，作为计算综合门站价格和销售价格的依据。2016 年，中石油西南油气田分公司对母公司本部涉及民用气经营的单位核对了 2016 年居民实际用气量，据实对 2016 年居民气结算价差进行了清退，清退总额为 11,256,444.69 元（不含税），公司冲减了本期燃气销售成本。

十六、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218,880.26	97.96	13,984,472.87	10.66	117,234,407.39	142,167,986.48	98.21	15,060,372.93	10.59	127,107,613.5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32,268.20	2.04	2,732,268.20	100.00		2,592,147.51	1.79	2,592,147.51	100.00	
合计	133,951,148.46	/	16,716,741.07	/	117,234,407.39	144,760,133.99	/	17,652,520.44	/	127,107,613.5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93,925,860.79		
3 个月-1 年	16,014,249.79	800,712.49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9,940,110.58	800,712.49	5.00
1 至 2 年	6,007,544.28	600,754.43	10.00
2 至 3 年	49,280.64	9,856.13	20.00
3 年以上			

3 至 5 年	2,816,501.18	1,408,250.59	50.00
5 年以上	12,405,443.58	11,164,899.23	90.00
合计	131,218,880.26	13,984,472.87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重庆市化工研究院	87,727.15	87,727.15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五年以上历史气费欠款	52,393.54	52,393.54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佳丰农业有限公司	608.18	608.18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机模厂	52,698.58	52,698.58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国际康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964,130.88	964,130.88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冠生园食品厂	159,255.40	159,255.40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天原化工总厂	76,604.90	76,604.90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搪瓷总厂	730,694.97	730,694.97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方正商贸公司立阳印铁制罐厂	17,538.06	17,538.06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思达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58,621.12	58,621.12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华艺特种玻璃制品有限公司	54,043.80	54,043.80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铁鑫钢铁公司	274,906.00	274,906.00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兆峰陶瓷-二丁挂	203,045.62	203,045.62	100.00	账龄较长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2,732,268.20	2,732,268.20	100.00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49,936,271.6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37.28%，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1,895,364.97 元。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260,068.47	2.38	-	-	8,260,068.47	8,190,065.01	2.74			8,190,065.0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2,083,724.41	95.55	5,194,950.00	1.56	326,888,774.41	283,064,047.97	94.86	4,067,992.45	1.44	278,996,055.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209,910.50	2.07	3,928,498.66	54.49	3,281,411.84	7,163,607.39	2.40	3,894,441.47	54.36	3,269,165.92
合计	347,553,703.38	/	9,123,448.66	/	338,430,254.72	298,417,720.37	/	7,962,433.92	/	290,455,286.4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	8,260,068.47			政府部门专户管理, 发生坏账可能性极低
合计	8,260,068.47	—	/	/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 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321,463,683.58		
3 个月-1 年	1,429,535.42	71,476.78	5
1 年以内小计	322,893,219.00	71,476.78	5
1 至 2 年	1,125,463.62	112,546.36	10
2 至 3 年	1,407,984.41	281,596.88	20
3 年以上			
3 至 5 年	3,155,054.17	1,577,527.09	50
5 年以上	3,502,003.21	3,151,802.89	90

合计	332,083,724.41	5,194,950.00	
----	----------------	--------------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不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重庆市模具中心	900,000.00	900,000.00	100	历史欠款，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长途汽车运输（集团）公司	1,150,000.00	1,150,000.00	100	历史欠款，收回可能性较小
华丽包装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	历史欠款，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兴渝燃气技术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00	历史欠款，收回可能性较小
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九龙坡住改办	801,549.78			政府部门专户管理，发生坏账可能性极低
重庆市住房资金管理中心北碚住改办	2,479,862.06			政府部门专户管理，发生坏账可能性极低
其他	728,498.66	728,498.66	100	历史欠款，收回可能性较小
合计	7,209,910.50	3,928,498.66		

(2).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子公司内部往来	314,593,490.06	268,581,089.56
住房大修基金	11,541,480.31	9,104,637.39
职工备用金	3,663,483.07	3,777,580.04
代垫款项	5,924,357.37	3,578,365.38
保证金	5,892,024.48	7,433,006.53
其他	5,938,868.09	5,943,041.47
合计	347,553,703.38	298,417,720.37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其他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339,879,535.54 元，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7.79%。

(4).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502,112,090.37	2,700,000.00	1,499,412,090.37	1,395,294,554.37	2,700,000.00	1,392,594,554.3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03,965,304.13		403,965,304.13	208,790,057.42		208,790,057.42
合计	1,906,077,394.50	2,700,000.00	1,903,377,394.50	1,604,084,611.79	2,700,000.00	1,601,384,611.7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燃气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5,500,000.00		
重庆燃气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0,869,700.00			30,869,700.00		
重庆永通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11,972,500.00			11,972,500.00		
重庆巴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57,034,854.06			57,034,854.06		
重庆市铁路自备车有限公司	84,053,311.84			84,053,311.84		
重庆市压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重庆渝燃压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5,500,000.00			25,500,000.00		
重庆长南天然	127,500,000.00			127,500,000.00		

气输配有限责 任公司					
重庆合川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101,270,959.35			101,270,959.35	
重庆梁平天然 气有限责任公 司	37,250,000.00			37,250,000.00	
重庆璧山天然 气有限责任公 司	33,920,963.27			33,920,963.27	
重庆忠县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重庆渝长燃气 自来水有限责 任公司	61,880,087.33			61,880,087.33	
重庆开州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77,577,000.00			77,577,000.00	
重庆涪陵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162,000,000.00			162,000,000.00	
重庆丰都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100,045,018.76			100,045,018.76	
重庆永川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79,630,400.00			79,630,400.00	
重庆大足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20,258,700.00			20,258,700.00	
重庆江津天然 气有限责任公 司	54,700,000.00			54,700,000.00	
重庆中法能源 服务有限责任 公司（注1）	95,000,000.00	83,017,536.00		178,017,536.00	
重庆中梁山渝 能燃气有限公 司	45,900,000.00			45,900,000.00	
重庆两江新区 燃气有限责任 公司	127,731,059.76			127,731,059.76	
海南渝能实业 贸易有限公司	1,70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重庆天能实业 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重庆盛燃能源 有限公司（注 2）		2,800,000.00		2,800,000.00	
重庆城口燃气 有限责任公司 （注3）		18,000,000.00		18,000,000.00	
重庆燃气培训 学院（注4）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1,395,294,554.37	106,817,536.00		1,502,112,090.37	2,700,000.00

注 1: 2016 年 9 月, 公司根据《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有关事宜的批复》(渝国资【2016】290 号)、《重庆市外经贸委关于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增资及变更经营范围的批复》(渝外经贸函【2016】322 号)等文件精神, 支付 83,017,536 元对控股子公司重庆中法能源服务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非同比例增资, 持股比例由 95%降为 60%。

注 2: 根据本公司与重庆南桐矿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合资合作协议》和重庆盛燃能源有限公司章程, 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70%。重庆盛燃能源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28 日成立, 本期首次出资 280 万元。

注 3: 根据重庆城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章程, 其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重庆城口燃气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成立, 本期共计出资 1,800 万元。

注 4: 2016 年 12 月, 经重庆市民政局批准, 本期公司出资 300 万元设立重庆燃气培训学院, 主要用于公司职工职业教育培训。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中石化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	179,038,805.74			22,737,861.88		677,841.98				202,454,509.60
重庆四合燃气有限公司	30,048,062.36			-384,770.53		347,017.47				30,010,309.30
华能重庆两江燃机有限责任公司(注 1)		94,388,093.08								94,388,093.08
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注 2)		73,500,000.00		-1,796,025.12						71,703,974.88
重庆市潼南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注 3)		2,720,000.00		-323,122.52						2,396,877.48
重庆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注 4)	-296,810.68	1,277,800.00		251,789.00		1,961.47				1,234,739.79
重庆华清能源有限公司(注 5)		1,776,800.00								1,776,800.00
小计	208,790,057.42	173,662,693.08		20,485,732.71		1,026,820.92				403,965,304.13
合计	208,790,057.42	173,662,693.08		20,485,732.71		1,026,820.92				403,965,304.13

其他说明:

注 1: 2016 年 12 月, 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及重庆能投《关于同意重庆燃气集团参股华能重庆两江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渝能源发【2016】254 号)等文件精神, 按照增资协议支付 8,025 万元取得华能重庆两江燃机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股权, 并推荐 1 名董事参与被投资方经营及财务决策。公司按权益法核算该项股权投资, 并在投资时点调增长期股权投资 13,772,343.08 元。

注 2: 2016 年 4 月, 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及《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立中石化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协议书》等文件精神, 投资成立重庆天然气管道有限公司, 公司首次出资 7350 万元, 持股比例为 49%。

注 3: 2016 年 1 月, 公司根据董事会决议及《四川华盛石油实业开发总公司、重庆市金潼工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重庆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成立重庆市潼南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协议》等文件精神, 投资成立重庆市潼南区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出资 272 万元, 持股比例为 34%。

注 4: 根据公司控股子公司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骏马公司”) 2016 年 1 月 11 日股东会决议, 骏马公司注册资本由 50 万增加至 300 万元, 增加部分分别由本公司出资 117 万元, 重庆能投置业有限公司出资 133 万元, 注册资本变更后, 公司丧失对其控制权, 持股比例由 60% 下降至 49%, 公司改为权益法进行核算, 并进行了追溯调整。

注 5: 2016 年 11 月, 根据董事会决议及重庆能源批复文件 (渝能源发【2016】404 号), 公司支付 1,776,800.0 元价格收购重庆市同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华清能源有限公司 20% 股权, 2016 年 12 月重庆华清能源有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手续。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100,480,981.18	2,731,905,921.15	3,522,874,999.06	3,121,545,303.44
其他业务	222,760,477.23	202,476,753.60	137,485,746.05	119,812,897.70
合计	3,323,241,458.41	2,934,382,674.75	3,660,360,745.11	3,241,358,201.14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分项列示

行业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天然气销售	2,380,345,460.12	2,409,392,147.36	2,846,035,307.88	2,871,633,729.41
天然气安装	705,581,765.07	315,763,495.03	663,202,048.23	243,704,985.52
其中: 一次性入网费	169,924,074.71		163,700,490.61	
其他	14,553,755.99	6,750,278.76	13,637,642.95	6,206,588.51
合计	3,100,480,981.18	2,731,905,921.15	3,522,874,999.06	3,121,545,303.44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1,701,105.18	2,815,969.6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3,086,758.68	136,497,485.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938,466.72	2,003,973.25
其他(注)	107,800.00	
合计	176,834,130.58	141,317,428.33

注：公司本期未按出资比例对重庆市骏马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增资导致丧失对其控制权，增资后出资比例由 60% 下降至 49%，本期因长期股权投资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在个别报表中确认的投资收益为 107,800.00 元。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被投资单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重庆巴南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0,153,331.66	11,424,328.10
重庆市兴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8,453.30	206,508.62
重庆渝燃压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228,686.61	799,005.61
重庆合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7,658,706.26	14,872,745.91
重庆梁平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6,950,470.09	7,622,804.13
重庆璧山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5,514,097.66	13,697,354.23
重庆忠县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4,378,910.86	2,011,687.30
重庆渝长燃气自来水有限责任公司	15,745,816.77	18,384,708.38
重庆开州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9,460,897.44	9,824,907.14
重庆涪陵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1,565,972.66	11,273,638.63
重庆丰都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4,916,450.04	8,440,845.20
重庆永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9,621,152.63	13,736,704.46
重庆大足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6,738,135.54	4,323,601.99
重庆江津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12,795,772.44	12,946,526.96
重庆中梁山渝能燃气有限公司	2,185,801.39	1,961,502.98
重庆长南天然气输配有限责任公司	603,860.47	
重庆两江新区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4,550,242.86	4,970,615.83
合计	153,086,758.68	136,497,485.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注释
交通银行	798,680.52	798,680.52	股息
重庆百货	215,786.2	281,292.73	股息
重庆联合产权交易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24,000.00	924,000.00	分红
合计	1,938,466.72	2,003,973.25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000,948.8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4,508,469.40	详见财务报表注释七、4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13,772,343.08	详见财务报表注释七、44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710,788.59	详见财务报表注释七、4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94,631.1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6,196,608.2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667,876.78	
合计	41,522,696.0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5	0.24	0.2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33	0.21	0.2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经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经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共原件。

董事长：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